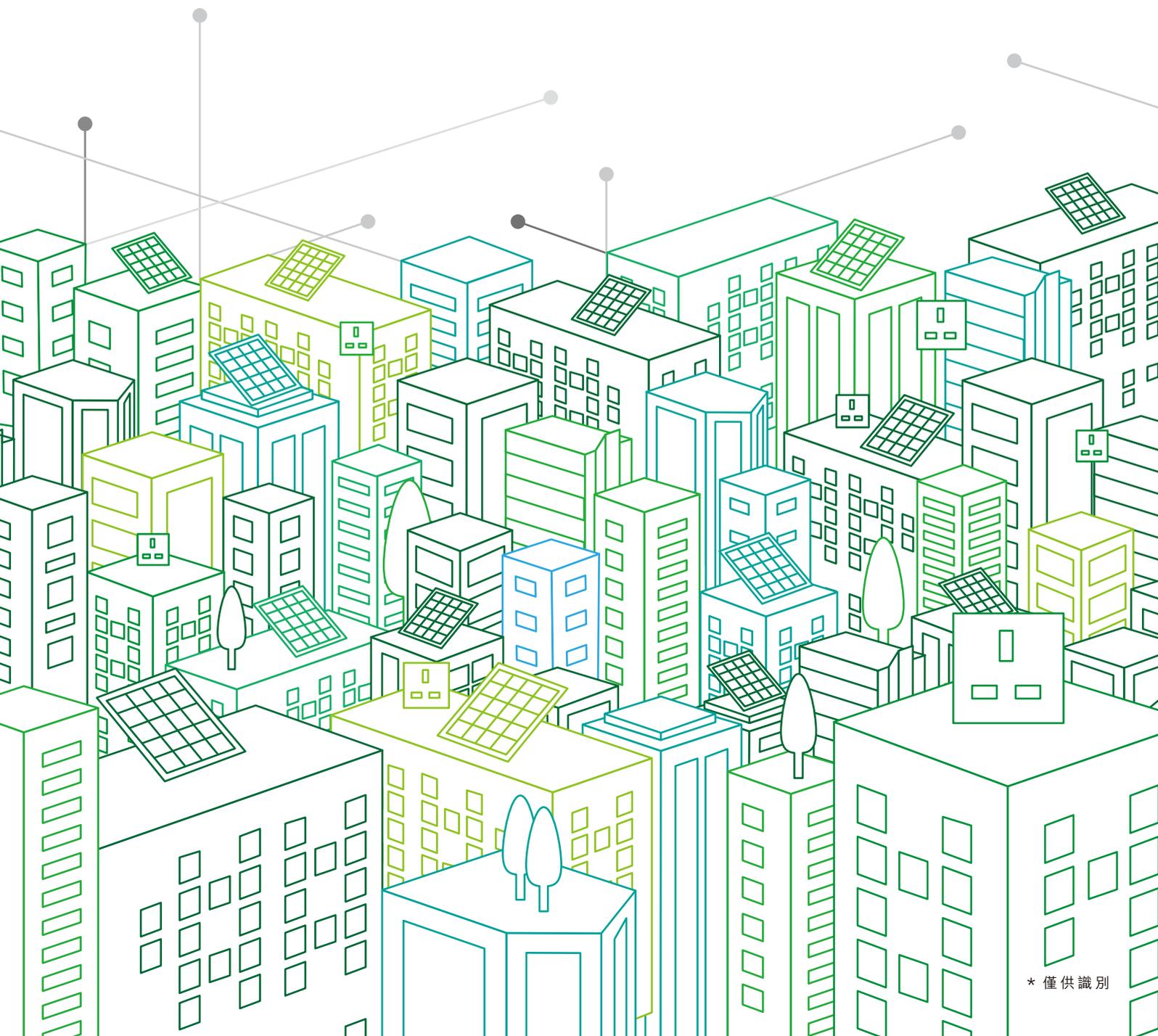


# 工蓋 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4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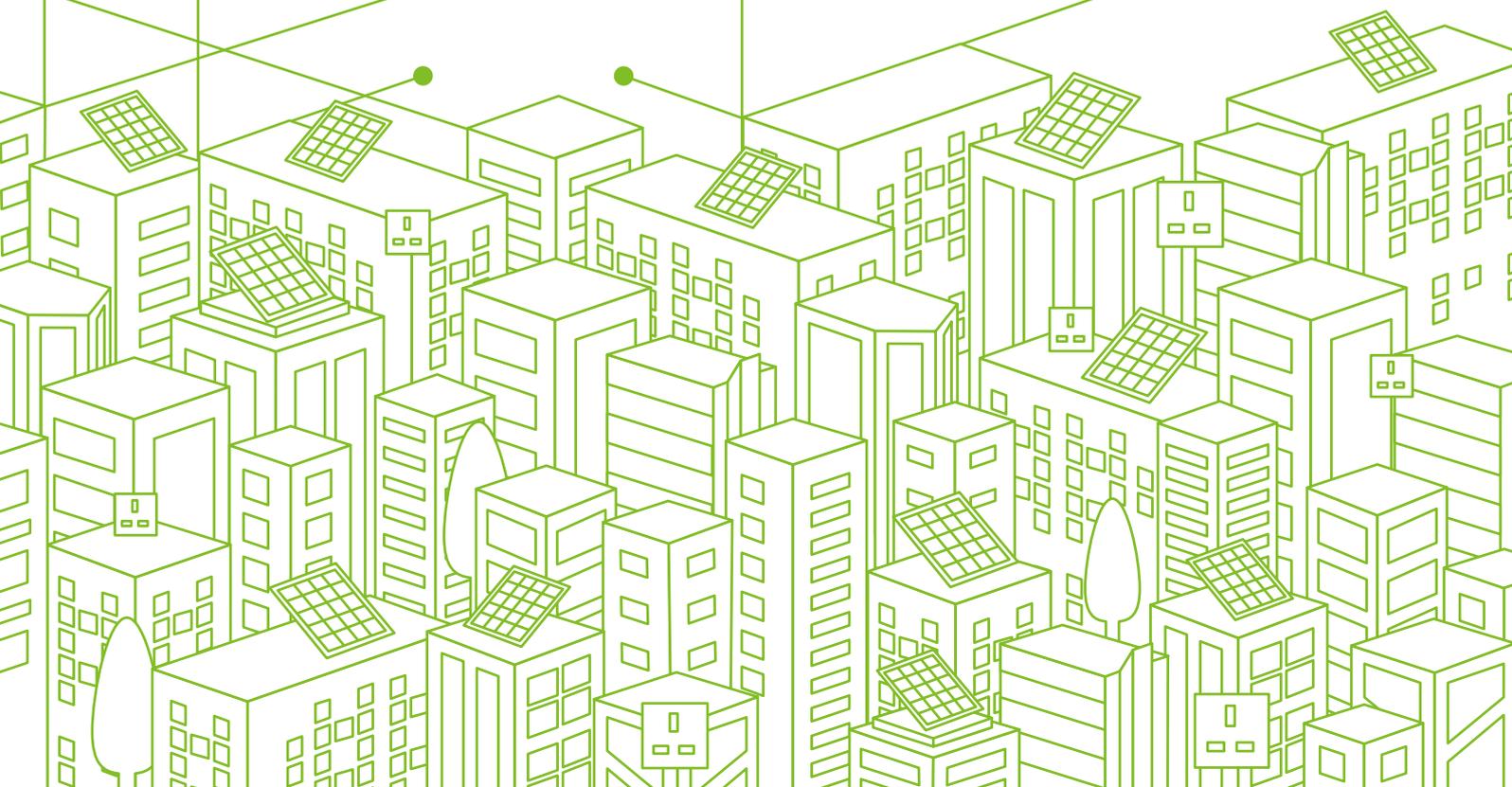
年報 2016 / 2017



\* 僅供識別

##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董事會報告
3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34	企業管治報告
4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8	獨立核數師報告
6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65	綜合財務狀況表
67	綜合權益變動表
68	綜合現金流量表
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2	五年財務概要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劉炎城先生(主席)  
劉新生先生  
彭榮武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譚德華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漢先生  
李勁先生  
羅曉東博士

#### 審核委員會

梁寶漢先生(主席)  
李勁先生  
羅曉東博士  
譚德華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劉炎城先生(主席)  
梁寶漢先生  
李勁先生  
羅曉東博士

#### 薪酬委員會

梁寶漢先生(主席)  
李勁先生  
劉新生先生  
羅曉東博士  
譚德華先生

####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ingapore) Limited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  
10樓1011室

#### 公司秘書

李智聰先生，香港律師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39號  
豐盛創建大廈19樓

#### 授權代表

劉新生先生  
李智聰先生，香港律師

#### 本公司網站

[www.kingbostrike.com](http://www.kingbostrike.com)



## 主席報告

### 業務回顧

經過一年的努力，去年收購的太陽能業務開始為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帶來收益。而本集團在新加坡提供的電力工程服務也繼續為本集團帶來貢獻。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主要有賴於太陽能業務產生的收益，集團總收益錄得顯著增長。儘管新加坡公營住宅項目的競爭激烈而帶來對集團電力工程服務利潤率下降，受太陽能業務的高毛利率大力推動，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也錄得上升。

但是，於去年受上網電價下調，指標分配實行競價，以及太陽能電業務技術不斷改善及成本下降等因素影響，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太陽能發電場的業務發展環境於過去一年經歷巨大變化。為鼓勵企業透過加大創新力度及提升效率以節約成本，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定期調整上網電價，於二零一六年底下調13%至人民幣0.85元／千瓦時。下調上網電價及引入指標分配競價已引起市場對太陽能發電場項目投資回報水平的關注。我們考慮到中國的太陽能安裝成本持續大幅下降及市場的強力競爭，本集團太陽能電業務將面對挑戰。

### 展望

展望未來，面對政策更新，激烈競爭及成本上漲，本集團預期營商環境將繼續充滿挑戰。鑒於新加坡政府的公屋發展需求，加上太陽能業務的不確定性，我們對二零一七／二零一八年度展望保持平穩。我們將繼續善用自身資源以提高盈利能力，與此同時採取審慎措施以控制營運成本。此外，本集團將持續於其他新業務領域探索機遇，並通過戰略性收購或聯盟進行擴張，旨在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可持續的長遠價值。

主席  
劉炎城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仍然挑戰重重。按本集團收益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所收購的太陽能電業務佔當中56.6%的主要部分，而新加坡的電力工程服務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佔本集團收益的43.4%。

### 太陽能電業務

本集團透過收購Kahuer Holding Co., Limited(「**Kahuer**」)及其附屬公司(統稱「**Kahuer集團**」)60%的股權(「**收購事項**」)，於中國開展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發電站項目的業務，該項收購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完成，代價為450,000,000港元。

根據有關收購事項的買賣協議(「**該協議**」)，Eternal Green Group Limited(「**賣方**」，作為該協議的賣方)同意於收購事項完成起計六個月內或訂約各方可能共同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協助Kahuer集團完成轉讓青島啟光新能源發電有限公司(「**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開合光伏發電有限公司(「**昌樂中興**」)全部註冊資本予Kahuer集團(「**重組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該協議的訂約方共同協定將重組事項的截止日期延遲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或之前。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該協議的訂約方已訂立一份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不會進行重組事項。取而代之，賣方將(i)促使向第三方出售昌樂中興及青島啟光的全部註冊資本；(ii)促使第三方與青島啟光唯一股東安排解除為取得授予青島啟光唯一股東的一筆貸款所作出的青島啟光全部股權及昌樂中興70%股權的抵押；及(iii)指示第三方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向本集團支付全部代價，而本集團有權收取該代價作為其收入。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完成向第三方出售昌樂中興及青島啟光的全部註冊資本，總代價為人民幣35,000,000元。

另一方面，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完成出售開合新能源(鎮江)有限公司(「**開合新能源**」)的全部註冊資本，總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出售事項**」)。開合新能源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開合新能源集團**」)主要從事(a)建造太陽能電站；(b)銷售太陽能電站；及(c)提供太陽能電站的管理及維修服務。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出售事項已為本集團帶來約4,600,000新加坡元的純利。

出售事項完成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手頭上僅有一個太陽能電站建設項目。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後，本集團已就設計、供應及安裝為數人民幣1,900,000,000元(相當於約386,700,000新加坡元)的太陽能光伏部件及設備訂立採購協議，為期三年，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止。董事將繼續開發太陽能電業務並努力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電力工程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新加坡的電力工程服務錄得收益約25,000,000新加坡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約21,500,000新加坡元增加約16.5%。此乃主要由於若干大型項目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竣工比率較高。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完成3個項目(二零一六年：2個項目)，全部(二零一六年：1個項目)均為公營住宅項目。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未能獲取新項目(二零一六年：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完成合約的價值為15,6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40,500,000新加坡元)，而手頭上全部6份合約(二零一六年：9份)均與公營住宅項目有關。

### 核數師免責聲明

經考慮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有關出具免責聲明(「免責聲明」)的解釋及基準以及本公司管理層所作出的解釋，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意以下根據核數師於其獨立核數師報告發表的免責聲明的基準所提出的各要點：

- (1) 年初結餘及有關收購事項的相應數據；
- (2) Kahuer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
- (3) 商譽減值評估；
- (4) 應收溢利擔保的公平值；
- (5) 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預付款項的收益；及
- (6)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本公司預期於後續財政年度：

- (a) 由於本報告下文「Kahuer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各段所述的理由，免責聲明第(1)至(2)項將再次出現。然而，基於本公司從核數師得悉，倘於收購事項日期購買價格分配(「購買價格分配」)對年初結餘的潛在影響被視為對綜合財務報表並非重大，則免責聲明(1)至(2)於其後的財政年度(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繼續出現的機會不大；
- (b) 免責聲明第(3)項會否繼續出現乃取決於Kahuer集團的表現；及
- (c) 免責聲明第(4)至(6)項不會再次出現，此乃由於該等項目的潛在影響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中反映但並未於截至該日的年末餘額中反映，因而不會結轉。

審核委員會同意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免責聲明發表的意見。董事會將就太陽能電業務的進一步發展與核數師定期保持對話，並有信心向核數師提供更多的審核憑證以應對免責聲明。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 Kahuer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一六年報」)所解釋，就購買價格分配而言的Kahuer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以及非控股權益及商譽的賬面值乃根據Kahuer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釐定。本公司的前任核數師認為，由於Kahuer集團成立不足一年而有關其資料因此有限，導致在關鍵時間之範圍受到限制，故彼等無法評估該預測的合理性及合適性。

就此而言，本公司自核數師得悉，為確保將收購事項後的業績用於確定該預測的合理性，以為購買價格分配及繼而為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結轉餘額釐定基準，故規定有關業績不得受於收購事項日期並不存在的事項或情況所影響。

然而，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出現的突發事件導致Kahuer集團的原定業務規劃及模式出現變動，故核數師認為不可採用Kahuer集團於收購事項後的業績以解決本公司前任核數師所提出的問題。

Kahuer集團的原有業務計劃及模式為於中國從事太陽能電站的工程、採購及建造，並就太陽能電站項目的設計、建設及安裝按合約基準為其客戶提供全包服務。預期收益將自銷售及轉讓太陽能電站項目予第三方買家中產生。

然而，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發生突發事件，Kahuer集團的業務計劃及模式變更為以服務供應商的身份行事，並承辦若干開發太陽能電站的工作，例如太陽能發電廠零件及設備採購、組裝、安裝及試行。根據目前的業務計劃及模式，預期收益將自提供上述服務中產生。

鑒於Kahuer集團的業務計劃及模式出現上述變動，核數師認為，Kahuer集團的收購事項後業績並不可用於解決本公司前任核數師提出的問題。

基於上述原因，核數師無法評估有關購買價格分配事宜對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年初結餘的影響，因此，亦無法評估對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保留溢利結餘、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績、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年末結餘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的年初結餘的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商譽減值評估

本公司了解，核數師認為Kahuer集團的過往經營數據不足以支持對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值所採用的假設，從而形成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金額的基準。

本公司從核數師得悉，由於彼等現時可得的資料及數據不足以完滿解決獨立核數師報告中「免責聲明基準」所提出的問題，故彼等認為缺乏充足合適的審計憑證，以致無法釐定所保存的會計記錄是否充足。

本公司認為，為解決其前任核數師提出的問題，誠如二零一六年報所述，董事會已盡其所能按計劃開發Kahuer集團的業務，並與核數師緊密合作以令彼等得以評估有關Kahuer集團的該預測。董事會將繼續與核數師密切跟進有關問題及持續向彼等提供有關Kahuer集團業務開發的最新進展。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的公告所提述，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已分配至建造、經營及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的現金產生單位。

本公司預期，於中國進行太陽能电站的工程、採購及建造活動（「EPC分部」）所得現金產生單位將產生收入，而本集團已就其將開發的太陽能电站與潛在買家訂立多項不具約束力的框架協議。

儘管如上述者，惟對建設及開發太陽能电站的需求出現不利變動，且自二零一七年四月起，本公司已獲少數潛在買家告知，彼等不再繼續進行上述交易，此舉意味著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預期收益或受影響及或會減少。鑒於有關情況及本公司委聘的獨立估值師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就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出具的意見，本公司已作出減值撥備。

本公司認為，減值撥備乃根據審慎原則釐定，並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資產價值提供全面、真確及公平的反映。本公司亦認為，上述減值撥備與國際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及本公司的會計政策相符，以反映本公司資產的公平值，並確保本公司妥善營運。

得出的結論為，毋須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作出商譽減值撥備，此乃基於本公司委聘的獨立估值師滌鋒評估有限公司提議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模式得出的本集團應佔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即人民幣410,376,000元（人民幣683,960,000元x 60%））不少於其賬面值。有關使用價值乃根據當時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表現釐定。

估值師於相關時間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時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模式。有關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現概述如下：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Kahuer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估值**

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稅前折現率為23.76%。推算首五年期間太陽能電行業現金流量所用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3.40%。推算五年期間後太陽能電行業現金流量所用增長率為負5%。

用於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相關主要數據如下：

預期除息前及稅後盈利(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財年	二零一七財年	二零一八財年	二零一九財年	二零二零財年
28	<b>254</b>	259	139	85

**Kahuer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估值**

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稅前折現率為22.96%。五年期間後各期間的估值模式所用收益金額及因此而產生的毛利金額仍會根據第五年的預測收益推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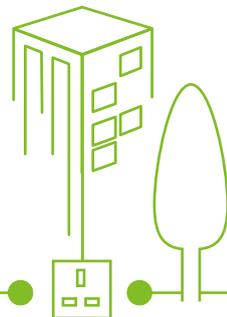
用於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相關主要數據如下：

預期除息前及稅後盈利(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財年	二零一八財年	二零一九財年	二零二零財年	二零二一財年
<b>9</b>	21	24	25	26

下表載列估值師用於計算現金產生單位於相關時間的可收回金額的相關輸入數據所作出的變動，以及就此所採納的相關假設。

輸入數據	二零一六年估值	二零一七年估值	變動原因
用於計算稅前折現率的無風險利率	2.40%	<b>3.57%</b>	於二零一六年估值日期及二零一七年估值日期之間期內的市場參數變動
用於計算稅前折現率的市場溢價	7.99%	<b>7.75%</b>	
用於計算稅前折現率的重新槓桿化Beta	1.01	<b>1.0718</b>	
稅前折現率	23.76%	<b>22.96%</b>	
預測收益的複合年增長率	13.40%	<b>9.42%</b>	預測收益的變動(於下文詳述)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預測收益(人民幣百萬元)						
估值日期	二零一六財年	二零一七財年	二零一八財年	二零一九財年	二零二零財年	變動原因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419	<b>2,242</b>	1,825	1,125	693	請參閱上文第6頁。
估值日期	二零一七財年	二零一八財年	二零一九財年	二零二零財年	二零二一財年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b>300</b>	350	400	420	430	

## 所採納假設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估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估值
(i) 於現金產生單位目前營運的中國，其現有政治、法律及經濟狀況並無重大變動；	(i) 所有待開發項目將會落實；
(ii) 除中國稅務總局頒佈的該等稅務政策建議變動外，目前的稅務法律及現行稅率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而現金產生單位及其附屬公司將遵守所有適用稅務法律及法規；	(ii) 估值乃基於管理層提供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釐定，當中假設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於估值日期的最終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差異；
(iii) 利率及匯率將不會與現行利率及匯率有重大差異；	(iii) 就現金產生單位仍持續經營而言，現金產生單位將順利進行一切有關發展其業務的所有必要活動；
(iv) 融資之充裕程度將不會限制現金產生單位按業務計劃及預期計算的經營預測增長；	(iv) 融資之充裕程度將不會限制現金產生單位按預期計算的經營預測增長；
(v) 業務預測乃基於合理理據作出，所反映的估計乃經管理層適當審慎考慮後得出，並將予以落實；	(v) 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按真誠準確方式編製，以反映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於相關資產負債表日期的財務狀況；
(vi) 現金產生單位所用的設施系統及技術並無違反任何相關法規及法律；	(vi) 現金產生單位經營地區的市場趨勢及狀況將不會嚴重偏離整體經濟預測；
(vii) 現金產生單位所用的所有設備及設施均可按照其所設計及建造的用途有效及安全使用；	(vii) 主要管理層、主管人員及技術人員將全部留任，以支持現金產生單位持續經營；

## 所採納假設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估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估值

-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估值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估值  |
|--|---|
| (viii) 現金產生單位已取得所有必要許可及批准，以於中國進行業務營運，並將於不時重續該等許可及批准方面不會出現法律障礙；   | (viii) 現金產生單位的業務策略及其營運結構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 (ix) 現金產生單位及其經營資產並無附帶任何留置權、抵押、選擇權、優先購買權或其他產權負擔或任何權利；             | (ix) 現金產生單位營運地區的利率及匯率將不會與現行利率及匯率出現重大差異；   |
| (x) 現金產生單位應聘有及挽留主管管理層、主要人員、營銷及技術人員，以進行及支持營運；及                    | (x) 除非另有所述，否則將正式取得及於屆滿時重續現金產生單位營運或有意營運地區內就營運所需的任何地方、省級或國家級政府部門或私人實體或組織的所有相關批准、業務證書、牌照或其他法律或行政授權；及 |
| (xi) 估計公平值並不包括任何特別融資或收入保證的代價、特別稅項代價或任何其他可能影響現金產生單位一般可收回金額的非典型利益。 | (xi) 現金產生單位營運或有意營運地區的政治、法律、經濟或財務狀況及稅務法律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而可能對現金產生單位應佔收益及溢利造成不利影響。                         |

## 應收溢利保證

根據經補充協議修訂的收購事項條款，賣方擔保及保證，Kahuer集團於緊隨收購事項完成日期後十二個月(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七日，「保證期間」)的除稅前綜合溢利加上出售昌樂中興及青島啟光全部註冊資本的所得款項總額，減去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實際溢利」)將不少於人民幣120,000,000元。倘核數師審閱的實際溢利少於人民幣120,000,000元，賣方將作出賠償。

有關應收溢利保證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的公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第39段，收購方就交換被收購方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收購方須將收購日期或然代價的公平值確認為交換被收購方所轉讓代價的一部分。因此，本公司委聘滙豐評估有限公司釐定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並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在財務報表確認有關金額。然而，此為第一次釐定溢利保證的公平值。

據本公司所了解，估值應用蒙特卡羅模擬法。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溢利保證乃有關保證期間的實際溢利。就此而言，本公司自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七日止的保證期間起採用核數師審閱的實際數據以釐定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

根據本公司可得的資料且經核數師同意，保證期間的實際溢利為人民幣126,304,000元。

由於核數師所審閱的實際溢利達成目標(即不少於人民幣120,000,000元)，故根據溢利保證，賣方將不會提供賠償，而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相應調整為零，因此導致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確認公平值虧損約9,000,000新加坡元。

### 業務前景

展望未來，鑒於競爭激烈及成本上漲，本集團預期營商環境將繼續挑戰重重。鑒於新加坡政府的公屋發展需求，加上中國太陽能電業務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對二零一七／二零一八年度展望保持平穩。本集團將繼續善用自身資源以提高盈利能力，與此同時採取審慎措施以控制營運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宣佈本集團訂立一項臨時協議，內容有關按購買價30,000,000港元收購物業。該等物業為位於台灣新竹縣的兩幢五層高樓宇。本集團已於簽署臨時協議時支付首期按金10,000,000港元，而餘額20,000,000港元將按正式協議的條款支付，正式協議預期於簽署臨時協議後90日內訂立。於本報告日期，正式協議尚未簽署。

該等物業擬用作投資用途，倘該等物業於日後升值，本集團或會受益於任何長期資本收益。收購該等物業為對本集團具吸引力的投資機遇，並為本集團於台灣的業務提供發展空間。倘本集團於台灣發展其業務，該等物業或可用作本集團於台灣的辦公室物業，亦將使本集團節省租金開支。

本集團於持續專注發展其現有業務之時，積極尋求潛在投資機遇亦為本集團一貫的業務策略，從而提升本公司股東價值。董事認為，不時尋求合適的投資機遇，擴展及多元發展本集團現有業務組合，涉足具增長潛力的業務領域，擴闊收入來源，均將令本集團得益。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約21,500,000新加坡元大幅增長168.1%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約57,600,000新加坡元。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溢利及經重列每股盈利分別為約4,000,000新加坡元及0.60新加坡仙相比，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分別為虧損及每股虧損約31,400,000新加坡元及5.02新加坡仙。

### 財務業績

#### 收益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收益由以下本集團兩個業務分部所產生的收益組成：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太陽能電業務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收購太陽能電的業務經營，故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為太陽能電業務為本集團產生收益的首個財政年度。事實上，於營運首年確認收益約32,600,000新加坡元實在令人鼓舞。

### 電力工程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約25,000,000新加坡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約21,500,000新加坡元增加16.5%。有關增幅是主要由於在過往年度若干工地進度放緩的在建項目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加快工程進度，故有更多高竣工比率的項目獲確認，令收益與上一個財政年度相比有所增長。

### 經營業績

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14.1%增加19.3%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33.4%。毛利率上升主要來自太陽能電業務，該業務較電力工程服務錄得更高毛利率。儘管如此，電力工程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14.1%下跌約6.5%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約7.6%，令毛利率升勢放緩。鑒於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承辦的電力工程項目於過去兩年的毛利率跌勢持續。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轉盈為虧，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溢利約4,000,000新加坡元轉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虧損約31,400,000新加坡元。該重大不利變動是主要由於有關太陽能電業務的商譽減值虧損約41,200,000新加坡元，當中計及太陽能電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於未來五年的現金流量預測。

###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亦產生顯著不利變動，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收益淨額約1,900,000新加坡元轉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淨虧損約1,300,000新加坡元，主要是由於以下重大項目所致：

- 1) 因履行收購事項產生的溢利保證所致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虧損約9,000,000新加坡元；
- 2) 出售事項所得收益約4,600,000新加坡元；及
- 3) 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預付款項的收益約2,200,000新加坡元。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行政開支大幅增長152.1%至約5,0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2,000,000新加坡元)。該增長主要歸因於：(i)有關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的法律及專業費用；(ii)就二零一七年五月授出購股權所產生的購股權開支；(iii)與搬遷香港辦公場所有關的額外開支；及(iv)因太陽能電業務分部剛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收購所得，故該業務的全年行政開支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列賬。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基於未來五年太陽能電業務的現金流量預測，太陽能電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商譽可收回金額釐定為約16,300,000新加坡元，當中經計及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因此，減值虧損約41,200,000新加坡元已予確認。有關商譽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255,183新加坡元微增約2.2%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260,749新加坡元。本開支類別的個別項目並無顯著變動。

###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大幅減少49.6%至約1,0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約2,000,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本財政年度接近完成或已完成項目延遲及延期所致。有關延期導致日常開支增加，繼而影響毛利率。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該聯營公司分佔溢利42,228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虧損118,107新加坡元)，主要由於財政年度內獲取的新項目及在建項目為相對所需施工量較少的小型項目。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587,357新加坡元顯著增加約591.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約4,100,000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太陽能電業務所產生的應課稅溢利而須從中徵收的所得稅開支所致。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173名(二零一六年：193名)。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8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4,500,000新加坡元)。僱員薪酬包括薪金、酌情花紅及股份獎勵，乃按本集團業績及個別表現而定。醫療及退休福利計劃乃為合資格人員提供。

###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90,7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14,400,000新加坡元)，與二零一六年相比下跌20.7%。尤其於非流動資產減少64.6%至約24,6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69,500,000新加坡元)，而於流動資產增加47.3%至約66,1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44,900,000新加坡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非流動資產的大幅減少主要由於與太陽能電業務有關的商譽減值虧損約41,200,000新加坡元所致，從而導致商譽的公平價值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57,500,000新加坡元大幅撇減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16,300,000新加坡元。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約4,700,000新加坡元於出售附屬公司的損益扣除，該金額亦於非流動資產列作削減入賬。另一方面，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3,800,000新加坡元大幅增加約20,000,000新加坡元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23,800,000新加坡元，此乃主要與太陽能電業務有關，繼而增強本集團的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總額約為25,7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3,000,000新加坡元)，與二零一六年相比增加11.8%。尤其於流動負債增加66.7%至25,6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5,300,000新加坡元)，而於非流動負債削減98.9%至84,498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7,600,000新加坡元)。流動負債增加乃主要由於電力工程服務相關項目成本的應計費用增加約5,200,000新加坡元，及由於太陽能電業務所產生的應課稅溢利而須從中徵收的所得稅開支令應付所得稅增加約3,900,000新加坡元所致。另一方面，非流動負債大幅削減乃由於出售事項使計息借貸減少約6,800,000新加坡元所致。

本公司總權益下降28.9%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65,0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91,400,000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全面虧損總額產生，當中包括於總權益扣除的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一項龐大金額約31,600,000新加坡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40,5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9,500,000新加坡元)。此外，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7,200,000新加坡元，其中分別22.6%以港元計值及77.4%以新加坡元計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2,700,000新加坡元，其中分別有64.4%以港元計值及29.4%以新加坡元計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計息借貸(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6,800,000新加坡元)。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為7.1%(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9.9%)，該比率根據負債淨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負債淨額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自一名獨立第三方取得金額為人民幣35,000,000元(相當於約6,800,000新加坡元)的借貸(「該借貸」)。該借貸以質押(i)鎮江開合光伏發電有限公司(「鎮江開合」)(本集團持有其60%股本權益)35%的持股權益；及(ii)鎮江開合資產的方式取得。此外，本集團承諾自一名供應商購買金額為人民幣4,500,000元(相當於約934,000新加坡元)的原材料。該筆採購已通過質押盱眙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本集團亦持有其60%股本權益)45%的股權取得。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實際上已解除全部該等抵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董事會授出合共76,000,000份購股權予承授人，以按行使價每股0.305港元認購本公司最多76,000,000股普通股，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的公告。全部授出購股權已獲承授人接納及認購，因此，本公司的資本基礎進一步增強，增長金額為23,180,000港元(即行使購股權所收取所得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與鼎石證券有限公司訂立一份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鼎石證券有限公司同意盡力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每股配售股份0.266港元的配售價配售152,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配售事項**」)。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完成，而本公司已將152,000,000股總面值為1,520,000港元的本公司新股份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為獨立人士、公司及/或機構投資者，彼等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的第三方)。

配售價0.266港元較：(i)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即配售協議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29港元折讓約8.28%；及(ii)本公司股份緊接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295港元折讓約9.83%。配售事項的淨配售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261港元。

本公司進行配售事項為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籌集額外資金，並鞏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供未來發展。配售事項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為數約39,700,000港元中，(i) 20,000,000港元用於撥資收購位於台灣的兩幢五層高樓宇；及(ii)約19,7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836,000,000股(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76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455,715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221,088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已就收購物業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的承擔約3,5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有關外籍勞工的新加坡政府保證金615,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730,000新加坡元)。

###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收購若干持作買賣上市證券投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按股價、表現及投資之日後前景物色投資。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已收取上市證券投資股息收入2,727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無)及賺取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收益149,236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約2,300,000新加坡元)。該公平值收益主要來自以下事項之綜合影響：(i)潛濶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潛濶」)之股價自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購入起上升264.7%；(ii)利寶閣集團有限公司(「利寶閣」)之股價自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購入起上升196.3%；及(iii)鼎石資本有限公司(「鼎石」)之股價於年內下跌67.9%。本集團亦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購入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寶力」)及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亨泰」)的股份。

所有持作買賣投資之詳情如下：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於以下日期的持股百分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概約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佔本集團 資產淨值的 概約百分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佔本集團 資產淨值的 概約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164 中國寶力	0.072%	-	828,047	1.27%	-	-	(52,331)	-	(5.94) %	-
197 亨泰	0.555%	-	601,419	0.92%	-	-	8,766	-	1.48%	-
804 鼎石	0.741%	0.741%	1,867,228	2.87%	5,756,891	6.30%	(3,956,834)	2,315,440	(67.94) %	67.28%
8102 利寶閣	0.229%	-	2,654,379	4.08%	-	-	1,758,449	-	196.27%	-
8423 潛濶	1.863%	-	3,294,536	5.07%	-	-	2,391,186	-	264.70%	-
			9,245,609	14.21%	5,756,891	6.30%	149,236	2,315,440	1.64%	67.28%

中國寶力主要從事手機技術業務、旅遊及消閒業務、伽瑪射線照射服務以及證券買賣及投資。儘管中國寶力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虧損，惟其擬發展投資及基金管理業務，目標是產生穩定的費用收入及表現掛鈎收益。長遠而言，本集團相信中國寶力將繼續多元發展其現有業務，以達致更大增長潛力及為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亨泰主要從事(i)包裝食品、飲料、家庭消費品、冷凍鏈產品以及化妝及護膚品貿易；(ii)農產品貿易及上游耕作業務；及(iii)提供冷凍鏈物流服務及增值收割後食品加工。儘管亨泰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錄得虧損，惟其將繼續透過加強產品組合及銷售渠道以及投資合適之物流設施支援買賣業務，強化傳統買賣業務。儘管經營環境變差，惟其將繼續採取穩定及合理之定價策略，以改善毛利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鼎石為香港金融服務供應商，主要從事提供證券經紀服務、證券抵押借貸服務及配售與承銷服務。鼎石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溢利約為27,6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2,200,000港元。此外，鼎石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已成功將其股份由聯交所的創業板轉移至主板上市。本公司看好鼎石及香港證券行業之前景。

利寶閣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從事經營連鎖中式酒樓集團業務。利寶閣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溢利約為9,5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3,200,000港元。本公司看好香港及中國食品及飲料行業之前景。

潛濤為於香港提供維修及保養工程、改建及加建工程以及裝修工程的大型總承建商。該集團負責項目的整體管理、實施及監督。該集團專注於管理項目、開發工程項目、採購工料、營運地盤工程、與客戶或彼等的顧問協調，以及監控由僱員及分包商所執行的工程的質量。潛濤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溢利約為12,5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2,500,000港元。

本公司對上述上市公司之前景抱持樂觀態度。

除上文所述者以及該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3、14及28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已完成出售事項，總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相當於約6,100,000新加坡元），有關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根據該協議，本集團以代價45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79,700,000新加坡元）收購Kahuer集團及其全資附屬公司60%的股本權益。有關收購事項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除上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財政年度，概無其他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約13,8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1,400,000新加坡元）。所用現金淨額增加主要由於太陽能電業務所用現金金額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3,600,000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3,100,000新加坡元。此乃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已收合營企業股息約2,700,000新加坡元及就收購附屬公司出售預付款項的所得款項以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所進行收購事項的現金流出淨額約3,200,000新加坡元的影響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鑒於本集團所進行的融資活動，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為14,8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並無進行融資活動。

## 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前五個財政年度指出本集團表現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毛利率(%) <sup>1</sup>	<b>33.4</b>	14.1	30.7	40.3	44.4
淨利率(%) <sup>2</sup>	<b>不適用<sup>8</sup></b>	18.5	32.9	25.4	35.1
資產回報(%) <sup>3</sup>	<b>不適用<sup>8</sup></b>	4.0	15.6	25.8	39.3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資本負債率 <sup>4</sup>	<b>7.1</b>	9.9	0.0	0.0	0.0
流動比率 <sup>5</sup>	<b>2.6</b>	2.9	5.2	2.8	1.1
平均應收款賬期(日數) <sup>6</sup>	<b>101.2</b>	75.6	110.0	64.0	66.0
平均應付款賬期(日數) <sup>7</sup>	<b>59.2</b>	68.2	75.0	51.0	101.0

## 附註

- 1 毛利率=毛利/收益x 100%
- 2 淨利率=純利/收益x 100%
- 3 資產回報=除稅前純利/資產總值
- 4 資本負債率=負債淨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5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6 平均應收款賬期=(平均應收款賬/收益)x 365
- 7 平均應付款賬期=(平均應付款賬/採購額)x 365
- 8 該比率並不適用，原因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錄得淨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毛利率上升主要由太陽能電業務產生，該業務較電力工程服務產生更高毛利率。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率有所改善，主要因出售事項令計息借貸減少且因行使購股權所收取所得款項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平均應收款賬期增加25.6日，主要由於太陽能電業務的貿易應收款項所致，而本集團給予該業務的信貸期較電力工程服務長。

本集團一直透過即時償還款項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以取得持續及未來購買的價格整體優勢。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還款期較短，主要由於為趕及項目進度而增加工地物料的採購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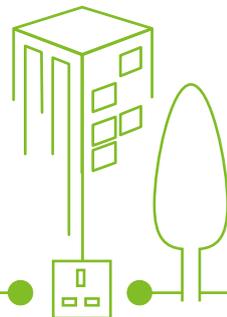


## 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營運中所面對的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載列如下。該表並不詳盡且除下列主要風險範疇外可能有其他進一步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風險	描述及緩解
融資及經濟風險 <b>流動資金風險管理</b>	<p>本集團各業務分部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管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足夠的現金儲備及自主要財務機構獲取充份的資金承諾(如適用)以達致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p> <p>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維持良好水平。除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p>
<b>或然負債</b>	<p>除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p>
<b>外匯風險</b>	<p>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及中國營運業務。因此，自其營運產生的收益及交易一般以新加坡元及人民幣結算，而本公司的銀行結餘則主要以新加坡元及港元計值。因此，新加坡元及人民幣兌港元的價值波動可能對以新加坡元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不利影響。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於其營運或流動資金並未因外匯波動經歷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p> <p>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且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未動用的對沖工具。本集團將持續緊密監察自其現有營運及未來新投資產生的匯率風險。本集團將進一步實行必要對沖安排以減輕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如適用)。</p>

風險	描述及緩解
<p><b>信貸風險</b></p>	<p>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評估於所有信貸客戶進行並著重客戶的到期付款歷史及現時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及有關客戶營運所在的經濟環境。貿易應收款項於自開票日起30至90日內到期。若出現客觀的減值證據，則該等逾期結餘將錄得減值虧損。</p> <p>本集團就應收本集團三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有若干集中風險，而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佔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59%及佔本集團兩名最大客戶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89%。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須承擔的信貸風險一直且將會繼續由本集團持續監察。</p>
<p><b>延誤及超支風險</b></p>	<p>本集團項目的延誤或會對收費、物料及勞工成本造成負擔，從而對本集團的收益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的項目一般為期介乎6至48個月不等。此外，本集團造成的任何損壞可能導致向承包方支付損害賠償。本集團繼續實施嚴格的預算控制管理方案。此外，已應用適當及詳盡的項目規劃，以防止出現設計誤差或錯誤的合約管理或其他違約。</p>
<p><b>股本價格風險</b></p>	<p>本集團持有香港上市證券作投資用途。倘由於上市證券的價值水平變動造成該等證券的公平值有所減少，則將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p>
<p><b>營商環境</b></p>	<p>本集團的主要設施及營運位於新加坡及中國，而其約56.6%收益均源自中國。因此，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乃取決於新加坡及中國的經濟而定。</p> <p>新加坡經濟近年轉為適度增長，而中國經濟則出現放緩。就此而言，倘新加坡政府削減對公營住宅的開支，或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中國業務活動如出現收縮，亦可能阻礙本集團太陽能電業務的發展，本集團的收入由此可能受到負面影響。</p>



風險	描述及緩解
<p><b>營運風險</b></p> <p>具技能資源的備用、 招聘及挽留</p>	<p>由於新加坡的當地建築勞工數量有限且成本高昂，故本集團的業務高度依賴熟手、半熟手及生手外勞。外勞供應如出現短缺或外勞徵稅(Foreign Worker Levy)增加，或對外勞輸入施加任何入境限制，將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勞動人口中約77.0%乃由外勞組成。</p>
<p>安全及健康</p>	<p>根據新加坡工地安全及健康法(Workplace Safety and Health Act of Singapore)，各僱主均有責任在最合理切實情況下採取所需措施，以確保其僱員在工作時的安全及健康。工地安全及健康(建築)條例(Workplace Safety and Health (Construction))載有僱主的特定職責，其中包括就各工地委任一名工地安全及健康統籌人員，以協助及識別在工地的任何不安全狀況、在工地進行的不安全工作實務，並建議及協助實施合理切實的措施以糾正該不安全狀況或不安全工作實務。本集團已獲取有關認證以符合該等規定，而此等認證須每三年重續一次。</p> <p>《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旨在締造就業狀況、加強職業安全及健康，以及改善中國工作環境。一般而言，太陽能光伏電項目的建造及安裝工程乃外判，違規的風險因而降至最低。</p>

風險	描述及緩解
<p><b>資格、牌照及許可證</b></p>	<p>本集團在新加坡的業務及建築活動乃受新加坡屋宇及建築署 (Building and Construction Authority) (「屋宇署」) 及其他監管機關所規管。此等監管機關列明本集團業務所需許可證及牌照獲批出及／或重續前必須符合的準則。該等許可證及牌照須待遵守有關法規後方可重續。倘本集團現有的任何屋宇署工作類別無重續，則可能導致本集團不符合資格參與若干項目，減低本集團獲批項目數目的機遇，進而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持續密切監察監管發展及發牌規定，以確保遵守有關規定，重續有關資格、牌照及許可證。</p>
<p><b>監管與遵守風險</b>      <b>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b></p>	<p>本集團於新加坡及中國面對當地的法律風險。該等風險可能於相關市場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現時或未來於新加坡及中國的投資可能受當地、國內或國際政治、社會、法律、稅項、監管及環境規定的不時變動影響。</p> <p>此外，倘實施新政府政策或措施，如引進財政、稅項、監管、環境或其他可能影響競爭力層面的變動，可能導致營運開支及資本開支額外或不可預測的增幅，對本集團投資的整體回報產生風險，及延遲或阻礙其業務營運，因而對收益及溢利有不利影響。</p> <p>本集團持續監察法規發展及(如有需要)獲取有關經修改法規變動的法律專業意見，而倘法規有所更新，董事會將及時獲得通知。</p>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風險	描述及緩解
<p><b>其他外部風險及不確定因素</b></p> <p><b>政府政策</b></p>	<p>本集團於新加坡的業務高度依賴由新加坡建屋發展局(「<b>建屋發展局</b>」)所規劃的項目。新加坡政府建屋政策的預期不利變動及新加坡政府對公營住宅的開支預算水平可能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持續探尋於非政府建屋領域及其他業務的新機遇，使其業務多元發展。</p> <p>此外，中國政府對於可再生能源的利好政策可能不時變動。倘中國政府削減對太陽能光伏電業務的補助金，則會影響本集團的盈利能力。</p>
<p><b>競爭</b></p>	<p>本集團(i)向新加坡建造產業提供電力工程服務；及(ii)按項目向中國用戶提供太陽能光伏電安裝服務，項目一般為期6至48個月。因此，本集團收益屬不經常性質，而本集團須經競價招標或報價或磋商程序取得新項目。倘本集團無法維持與現有客戶的業務關係或無法以有競爭力的價格進行招標或報價，則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可能遭受不利影響。本集團透過提升其技能及技術並增強其供應鏈品質以達致成本效益，從而改善投標價格，令其持續發展及保持與客戶的長期關係。</p>

本集團致力於監察及管理其風險以識別及評估主要項目及主要業務於所有層面的風險。本集團透過針對弱點及潛在風險的風險報告監督並實行風險管理及控管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全面風險管理實務及舉措。



# 董事會報告

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載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並無宣派任何中期或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可分配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可分配儲備為26,875,409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81,358,660新加坡元)。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各項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及41。

## 廠房及設備

有關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股本

有關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年報第140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任職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炎城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獲委任)
劉新生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獲委任)
彭榮武先生	
岑有孝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退任)
黃紀宗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譚德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漢先生	
羅曉東博士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獲委任)
李勁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
林君祐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辭任)
吳偉雄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83(3)條，劉新生先生及李勁先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且彼等符合資格及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84(1)條，彭榮武先生及譚德華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且彼等符合資格及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購股權計劃」及「董事於證券的權益」兩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機構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且並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其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年度內有權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 董事會報告

### 管理合約

除僱員合約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有關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亦無任何此類合約存續。

### 董事服務合約

全部董事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訂立委任函件或服務合約。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利益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中「關連方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任何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於當中擁有重大利益且於截至本財政年度末或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仍屬有效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章程細則第164(1)條，董事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且彼等就執行其職務時可能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安排承購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保險單。

### 競爭利益

概無本公司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

###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中「關連方交易」一節(獲全面豁免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訂立任何關連或持續關連交易。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

為使本公司有權授出購股權予獲選合資格的參與者，作為其對本公司的貢獻或可能貢獻的獎勵或回報，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行使結餘
劉炎城先生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0.305港元	7,600,000	(7,600,000)	-
劉新生先生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0.305港元	7,600,000	(7,600,000)	-
僱員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0.305港元	60,800,000	(60,800,000)	-

##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	身份／性質	持有股份／ 擁有權益數目	佔本公司 權益百分比
劉炎城先生	實益擁有人	7,600,000	0.91%
	配偶權益(附註)	5,000,000	0.60%
劉新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7,600,000	0.91%
彭榮武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785,000	3.68%
張娟英女士(附註)	實益擁有人	5,000,000	0.60%

附註：張娟英女士為劉炎城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炎城先生被視為於張娟英女士個人及實益擁有的本公司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及實體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張杰先生	實益擁有人	79,850,000	9.55%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未被知會有任何人士或實體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 業務回顧

有關本公司業務的中肯回顧及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表現的討論及分析以及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關的重大因素，可參閱本年報第4至18頁所載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討論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有關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年報第19至23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上節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 企業管治

除本年報第34至46頁所載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的偏離條文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有關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所佔的銷售及採購資料分別如下：

	佔本集團總收益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最大客戶總計	<b>21.7%</b>	42.5%
五大客戶總計	<b>75.8%</b>	99.6%

	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最大供應商總計	<b>46.4%</b>	17.1%
五大供應商總計	<b>77.1%</b>	51.6%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悉，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逾5%者)於本財政年度概無於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優先購買權

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項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刊發本報告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範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項下的獨立性指引發出有關彼獨立身份的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仍視有關董事為獨立人士。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在其營運所在地區促進及維持環境及社會可持續發展。本集團於合理運用各種能源、資源及材料時考慮環境保護問題。本集團於中國、新加坡及香港概無違反有關環境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及中國經營業務，而本公司亦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我們營運時須遵守地區相關法律及法規。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違反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任何法律及法規。

###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首次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的空缺。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國衛審核，其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願意重獲委任。彼等重獲委任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

承董事會命

劉炎城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 劉炎城

劉炎城先生，49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調任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劉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劉先生於中國擁有逾25年橫跨物業及酒店投資、電子通訊及數碼電子以及金融及租賃等多元化業務經驗。劉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在廣州成立首家小額貸款公司，而現時為中國廣州市荔灣區第十五屆人民代表大會的委員。

##### 劉新生

劉新生先生，48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南京審計學院，主修會計。彼為註冊國際內部審核員、中國註冊稅務代理及會計專才。彼於會計及審核行業擁有超過25年經驗。劉先生現為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823）之執行董事。

##### 彭榮武

彭榮武先生，54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擔任主席。彼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彭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並於電子產品國際交易業務累積逾20年營銷及管理經驗。彼現為香港眾亨有限公司之股東兼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譚德華

譚德華先生，51歲，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譚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二零一八年一月期間獲委任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小組成員。彼於會計、企業財務及企業發展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彼現時為標準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的執行董事及未來世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7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列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譚先生曾任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41）的執行董事及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2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列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彼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及二零一七年三月辭任。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梁寶漢

梁寶漢先生，53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為執業會計師。梁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並獲得會計專業文憑。梁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十二月獲得英國布拉德福德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一九九三年一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一九九七年一月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梁先生擁有逾25年會計、審計和財務管理經驗，且現為中國烯谷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上列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30）及醫匯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61）上列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亦曾任中國投資基金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2）及勝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2）上列公司的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及二零一六年八月辭任。

#### 李勁

李勁先生，50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九年取得中國北京大學生物學學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一年取得密歇根大學（University of Michigan）生物化學碩士學位，以及於一九九四年取得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法學院法學博士學位。彼於紐約擔任律師、年利達律師事務所（香港）及地平綫律師事務所（深圳）的合夥人，於商業法、企業融資及合營企業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二零一三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獲委任為Sungy Mobile Limited（於美國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GOMO）的財務總監。彼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獲委任為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63，上列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羅曉東博士

羅曉東博士，30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九年畢業於山東大學，持有土木工程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一年進一步獲鄧迪大學（University of Dundee）頒授結構工程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六年獲香港大學頒授土木工程學博士學位。羅博士自二零一六年起一直於建造業工作。

### 高級管理層

#### 岑有孝

岑有孝先生，61歲，為本集團創始人，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調任為董事總經理。彼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不會膺選連任為董事總經理，以便專注管理本集團的新加坡業務及其營運。岑先生於一九六九年因成為電子學徒而開展其職業生涯，且於電子工程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彼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Strike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Strike Singapore」）的董事。彼為本集團關連公司Victrad Enterprise (Pte) Limited（「Victrad」）的股東兼董事。岑先生曾任Lantrovision (S) Ltd（曾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而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辭任。岑先生自一九九六年起於新加坡一家名為公立培群學校的小學擔任管理委員會成員。岑先生為岑有興先生的胞兄。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岑有興

岑有興先生，56歲，於一九七六年在一家電子工程分包商擔任電子學徒開展其職業生涯，於電子工程行業項目積逾三十年經驗。岑先生亦為Victrad的股東兼董事。彼自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期間擔任執行董事。岑先生為岑有孝先生的胞弟。

### 曾美芳

曾美芳女士，49歲，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起獲委任為Strike Singapore高級財務經理。彼於會計、文祕及稅項方面有逾二十年經驗。曾女士於一九八九年取得倫敦商會的管理會計文憑。

### 潘曉川

潘曉川先生，49歲，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起獲委任為Strike Singapore項目總監。潘先生於管理及執行電力工程項目方面擁有約二十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六年取得貝爾法斯特女王大學的電子工程榮譽學士學位，並自二零零三年起獲新加坡能源市場管理局認可為持牌電子技工。

### 林寶琴

林寶琴女士，51歲，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起獲委任為Strike Singapore採購經理。林女士於電力工程行業採購及存貨管理方面有逾二十年經驗。

### 倪麗英

倪麗英女士，49歲，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起獲委任為Strike Singapore合約經理。彼於電力工程行業審閱合約及投標部門擁有逾二十年經驗。

### 戴勇

戴勇先生，40歲，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項目總監。戴先生持有淮海工學院學士學位。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八年任職於中美合資鎮江伊頓電氣公司，從事110 KV及以下輸配電產品銷售管理及渠道拓展工作。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六年任職天津開合電力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輸配電產品、光伏電站配套產品、光伏電站解決方案等領域相關業務的開發及實施。戴先生擁有逾十五年電力產品及光伏新能源相關行業經驗。彼於集團主要負責太陽能電站項目的設計、安裝及營運事務。

### 李東

李東先生，47歲，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項目總監。李先生持有華北電力大學生產過程自動化專業學士學位和熱能工程專業碩士學位。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五年任職於北京中能長城控制公司總經理。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六年任職於北京中能華瑞能源環保技術有限公司工作總經理。李先生擁有逾二十年電力產品及光伏新能源相關行業經驗。彼於集團主要負責太陽能電站項目的設計、安裝及營運事務。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於通過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原則，提升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及透明度。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滿足股東愈來愈高的期望、遵守愈加嚴格的監管要求以及達致其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的承諾。據董事所深知及盡信，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管守則內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6.7條除外。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的角色應予區分，而不得由同一人兼任。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岑有孝先生(「**岑先生**」)退任且不會膺選連任為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董事總經理。由於本公司並無委聘任何人士代替岑先生擔任董事總經理，故偏離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曉東博士及吳偉雄先生因彼等的其他公務而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常規。經向董事會全體成員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規定的相關準則，惟標準守則第A.3段除外。

由於經紀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對執行董事彭榮武先生(「**彭先生**」)的證券保證金賬戶進行強制平倉(「**強制平倉**」)，導致彼於禁賣期進行證券交易。緊隨強制平倉後，彭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東權益自約11.2%下降至約4.05%。於強制平倉中並無擁有權益的董事信納，強制平倉符合標準守則下第C.14段的例外情況。

### 董事資料變動

以下資料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規定載列：

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彭先生及黃紀宗先生各自的每月薪酬修訂為70,000港元。

## 企業管治報告



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一日起，各董事的每月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	經修訂每月薪酬
劉炎城先生	100,000港元
彭先生	80,000港元
譚德華先生	30,000港元
林君祐先生	23,000港元
梁寶漢先生	23,000港元
羅曉東博士	23,000港元
吳偉雄先生	23,000港元

該等變動由薪酬委員會推薦，並由董事會經參考彼等的角色及職責以及當前市況後釐定。

### 董事會

董事會指導並監察本公司的業務及事務，以提高股東的長期價值。董事會有責任就本公司情況釐定適用的企業管治常規，並確保各項流程及程序運作到位以達致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目標。

### 主席及行政總裁

為使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企管守則將其定義為行政總裁)的職責維持明確的區分，該兩個職位已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分別由彭先生及岑先生擔任，直至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岑先生已於會上退任，且彼並無重選連任。此外，彭先生不再為主席，而執行董事劉炎城先生獲調任為主席，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主席負責董事會的一般運作及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據此，前任董事總經理岑先生仍為本公司於新加坡的全資附屬公司 Strike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的董事，繼續負責本集團於新加坡的業務營運的整體管理、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岑先生退任董事總經理後，彼於本集團的角色及職能不會因此而改變。因此，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影響本公司董事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與職權平衡。

董事會深明遵守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遵守有關規定的可行性。倘決定遵守有關規定，本公司將提名合適人選擔任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的不同職位。

### 董事會成員組成

董事會現時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成員載列如下：

#### 執行董事：

劉炎城先生(主席)  
劉新生先生  
彭榮武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譚德華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漢先生  
李勁先生  
羅曉東博士

董事會成員的組成經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擁有良好及均衡的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得以滿足本公司業務的要求。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梁寶漢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梁先生於會計專業經驗豐富，擁有合適會計專業知識及有關金融管理知識。董事履歷詳情載列於第31至3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集團提供廣泛而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就本集團策略、表現及管理流程的有關事項作出獨立判斷，並顧及到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利益。

###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整體策略、監察並監控營運及財務表現、設定目標及業務發展計劃以及為本公司作出重大決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已獲授權處理日常管理及運作。董事會密切監察授出的職能，以確保該等職能有效且與本公司的整體策略一致。高級管理層在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亦獲委託，為本集團內部制定、維持並審閱完善而有效的企業管治政策的整體負責，並致力於確保實施有效的企業管治以持續檢討及改善本集團內部的企業管治常規。

## 企業管治報告

所有董事均可獲取有關本公司的相關資料以及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如有需要)，以確保彼等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全部適用規則及法規。

已有既定程序，供董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彼等的職責及責任，在適當情況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除本年報中「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財務、商業、家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本公司每年會事先安排董事會例會的時間，以促成最高董事出席率。本公司一般會就董事會會議向全體董事發出通知，讓董事有機會將商議事宜納入議程。公司秘書協助主席編製會議議程並確保遵守所有適用規則及法規。各議程及隨附董事會文件一般會於董事會例會擬定舉行日期前於合理時間內提前寄發予全體董事(就其他董事會會議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量送達)。所有會議記錄及/或決議案均由本公司保存，任何董事均可查閱。

倘董事於一項將由董事會考慮而其認為屬重大的事宜上有利益衝突，則該等事宜應由董事會正式召開董事會會議進行處理。章程細則規定，除本報告中所述的例外情況外，董事不得就批准彼或其任何聯繫人有重大利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進行投票，亦不得於會議上被計入法定人數。

每一名董事均可獲取董事會文件及其他相關資料，以及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董事會及個別董事亦可分別且獨立聯繫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董事須持續獲得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規要求的重大進展的最新情況，以確保本公司遵守並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此外，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從而讓各董事履行其職責，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已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上市規則定義的獨立人士。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特定委任年期，並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席退任，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 董事的承擔及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已接獲各董事的確認，指彼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已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處理本公司事務。董事亦已向本公司披露於香港及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或組織所擔任的職務數目及性質。

各新任董事於接納委任後將接受任職簡介，確保彼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了解，並完全明白彼於上市規則、適用法律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責任及義務。董事將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定及法規發展以及業務環境變化的最新資訊，以助彼等履行職責。

根據本公司保存的記錄，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接受持續專業發展，內容集中於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責：

	企業管治／ 法例、規則及 規例的更新	會計／財務／ 管理或 其他專業技能
<b>執行董事</b>		
劉炎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獲委任)	✓	
劉新生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獲委任)	✓	✓
彭榮武先生	✓	
岑有孝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退任)	✓	
黃紀宗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辭任)	✓	
<b>非執行董事</b>		
譚德華先生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梁寶漢先生	✓	✓
李勁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	✓	
羅曉東博士(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獲委任)	✓	
林君祐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辭任)	✓	
吳偉雄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	

### 董事及高級職員政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債務提供適當保險，以保護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免受本集團業務所產生的風險。

##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以規定其權威及職責，該等內容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獲取。審核委員會包括四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

梁寶漢先生(主席)

李勁先生

羅曉東博士

譚德華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權載列如下：

對外審核：

- 對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內容有關外部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解除委任，以及批准外部核數師的薪酬及任期；
- 根據適用準則審閱並監察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以及審核過程的目標及有效性；
- 於審核開始前與外部核數師討論審核的性質及範圍，並於涉及超過一間核數公司時報告義務且確保協作；及
- 就委聘外部核數師提供非審核服務制定並執行相關政策。

有關年度財務業績：

- 監察中期及年度報告與賬目的完整性，並於提交董事會之前審閱報告所載的重大財務申報判斷；
- 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
- 審閱外部核數師的管理函件、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監控制度而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要提問以及管理層的回應；及
- 審議中期報告、年度報告及賬目中反映或可能需要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並審慎考慮本集團所提出的任何事宜。

有關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

- 審閱本集團各項財務監控及其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制度；
-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制度，並確保管理層已履行其建立有效內部監控制度的職責，包括本集團員工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有足夠的資源、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接受的培訓課程及預算；



- 應董事會的委派或由董事會主動進行，對內部監控事宜的任何主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的回應作出研究；
- 確保內部核數師與外部核數師合作無間，並確保內部審核機制有足夠資源，且於本集團享有適當地位；及
- 向董事會報告企管守則中提述的有關事項。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以規定其權威及職責，該等內容可於本公司網站上獲取。薪酬委員會包括五名成員，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為非執行董事，而餘下一名為執行董事，即

梁寶漢先生(主席)

李勁先生

劉新生先生

羅曉東博士

譚德華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角色與職能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登載的職權範圍內清楚訂明。主要職權包括：

-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董事會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批准擁有最終權威；
- 按企業目標釐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組合；及
- 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並無參與釐定自身的薪酬組合及目標以及有關解僱或罷免董事的賠償安排。

釐定各董事的薪酬組合乃參考當時市場狀況、彼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過一次會議，以討論薪酬政策並審閱董事會薪酬，以及就本集團現時經濟情況及業績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5條，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年薪(按範圍)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須披露的有關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僱員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以規定其權威及職責，該等內容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獲取。提名委員會有四名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即

劉炎城先生(主席)

梁寶漢先生

李勁先生

羅曉東博士

提名委員會為建立穩健且多元的董事會物色具備合適資格的候選人(尤其是於相關戰略性業務領域能透過其專業知識為管理層增加價值的候選人)成為董事會成員，並就有關董事聘任或續聘的事項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如有需要)。

有關股東提名候選人推選為董事的程序詳情以綱要形式載列於本公司網站下「股東提名候選人推選董事的程序」。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權包括：

- 審議及監督董事會結構、人數及成員組成；
- 就物色並評估董事候選人的資歷制定標準以及評估該等候選人；及
- 就提名董事甄選以及有關董事聘任或續聘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根據章程細則，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應於獲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膺選連任，惟於股東大會上決定輪值退任的董事時並不得計算在內。此外，三分之一的董事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但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從而令每名董事均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提名委員會於推薦董事候選人時遵循一套程序。甄選候選人的主要標準包括評估：

- 候選人的誠信、客觀性及智能，具備良好判斷力及思想開放的聲譽，以及展示能作出顧全大局的決策能力；
- 資歷及工作經驗；及
- 對本公司及本集團使命的理解。

獲提名的董事候選人將根據以上準則接受評估。甄選合適候選人乃根據獲得大多數投票表決，並於投票開始前將徵求每名委員會成員的意見。提名委員會主席將向董事會呈交建議(及投票結果)以及提供推薦意見。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過一次會議，審閱董事會架構及多元化、董事會成員組成及提名的適用政策、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根據董事的經驗及資歷就彼等的聘任及續聘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提名委員會採納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當中載列達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深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並致力確保董事會具備適當均衡的所需技術、經驗及觀點水平，以支持其業務策略的執行。本公司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術、知識及服務年期，尋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最終決定將取決於候選人的優勢及對董事會的貢獻。提名委員會不時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如適當)，確保其有效性。本公司認為現時董事會成員組成甚為多元化，不論在性別、專業背景、技術及知識方面。



###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舉行過18次董事會會議、5次審核委員會會議、4次薪酬委員會會議、4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每名董事於財政年度內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個人出勤記錄載列如下，並根據彼等任期內舉行的會議數目列明：

董事	附註	出席／舉行的會議數目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b>執行董事</b>						
劉炎城	1	11/11	不適用	不適用	2/2	1/1
劉新生	2	6/6	不適用	1/1	不適用	0/0
彭榮武	3	18/18	不適用	不適用	2/2	1/1
岑有孝	4	0/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黃紀宗	5	8/1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b>非執行董事</b>						
譚德華		13/16	5/5	2/4	不適用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梁寶漢		12/15	5/5	3/4	3/4	1/1
李勁	6	0/0	0/0	0/0	0/0	0/0
羅曉東	7	9/11	0/0	2/2	1/1	0/1
林君祐	8	8/12	4/5	2/3	1/3	1/1
吳偉雄	9	5/15	3/5	1/3	1/3	0/1

附註：

- 劉炎城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起生效)及調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 劉新生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起生效)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 彭榮武先生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 岑有孝先生退任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自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起生效。
- 黃紀宗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 李勁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
- 羅曉東博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起生效)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起生效)。
- 林君祐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 吳偉雄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均有足夠詳盡會議記錄，涵蓋該等會議上研究的任何事項、董事所作的決定及提出的顧慮或疑問或表達的不同意見。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初稿及最終定稿均於會議結束後的一段合理時間內分別發送至全體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供彼等表達意見及作記錄之用。

### 公司秘書

本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起委聘一名外部服務供應商擔任其公司秘書。本公司財務經理陳健威先生為外部服務供應商的聯絡人。

公司秘書對董事會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得以遵守且董事會就所有立法、法規及企業管治的進展得到詳細解釋，以及董事會決策時將該等內容考慮在內。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其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負責，而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可加強本集團達成業務目標、保障資產安全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能力，並提高本集團的營運成效及效率。因此，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程序包括全面預算、資料匯報及表現監察系統。

本公司已委聘獨立顧問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展開各種經協定檢討，以協助董事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該等檢討歷時兩年，旨在涵蓋本集團的所有主要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監控合規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獨立顧問的首份報告已呈交予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並已獲彼等審閱。有關進一步加強內部監控系統的合適推薦意見已獲採納。

### 核數師薪酬

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履行審核及非審核服務而應付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薪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已提供服務：		
審核服務	354,717	225,467
非審核服務	61,910	—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根據章程細則第57及第58條，各股東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除外)須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董事會可決定於全球任何一個地方舉行股東大會。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一名或多名於提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實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隨時以書面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要求，以供董事會就該要求下任何指定業務交易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大會須於該項要求提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提呈該項要求後21日內未能召開該大會，提呈要求者本人(彼等)可以相同方式召開該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出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提出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該大會而產生的合理開支。

根據章程細則第85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參選，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除非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擬參選人士)簽署通告，而該通告表明建議提名該人士參選的意向，另外，由獲提名人士簽署通告，表明願意參選。該等通告須呈交總辦事處或過戶登記處，惟該等通告的最短通告期限為至少七日，倘該等通告是於寄發有關指定該推選的股東大會通告後才呈交，則呈交該等通告的期間由寄發有關指定該推選的股東大會通告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止。

### 股東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給予建議的程序

為促進本公司與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間的定期及雙向溝通，公司秘書獲委派回應股東及公眾人士所作出的查詢及建議。

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可以書面形式向公司秘書進行查詢並提出關注事項，公司秘書的聯絡詳情如下：

郵寄地址：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10樓1011室

傳真：(852) 31517085

電子郵件：[contact@kingbostrike.com](mailto:contact@kingbostrike.com)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進行查詢。

###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確認彼等須保障股東利益的責任，提供高透明度和實時披露本公司資料，讓股東及投資者及時瞭解本公司狀況並作出知情投資決策。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資料乃通過多個渠道向股東發放，該等渠道包括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亦載有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最新資料以及已刊發的文件。

本公司每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作為董事會與股東之間進行直接溝通的適當媒介。股東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未來發展向董事會直接提出問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 董事及獨立核數師有關綜合財務報表的職責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職責，並已確保按照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其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職責所作的聲明載列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彼等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引言及範圍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是由本公司管理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之規定編製。

作為本集團首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其主要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政策、措施及表現。該報告亦重點列出由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報告期間**」)所識別的重大範疇。董事會(「**董事會**」)確認，該報告已告審閱及獲批以確保公平呈列所有重大事項及影響。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分為環境及社會兩個主要範疇。每個主要範疇涉及多個層面，以披露相關政策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指定的有關法律法規的合規情況。

本集團瞭解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重要性，並致力在本集團業務過程中不斷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以響應社會發展中日新月異的需求。

於報告期間的主要利益相關人士如下：

- ❖ 權益股東
- ❖ 中國、新加坡及香港的政府
- ❖ 中國、新加坡及香港社區
- ❖ 有關上市合規的香港監管機構
- ❖ 僱員
- ❖ 客戶
- ❖ 供應商

## 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

## 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事項

**A.環境**

A.1 排放物 二氧化碳排放及廢物管理

A.2 資源使用 資源消耗及環境管理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減低環境影響的舉措

**B.社會**

B.1 僱傭 勞工慣例

B.2 健康與安全 工作環境健康與安全

B.3 發展與培訓 僱員發展及培訓

B.4 勞工準則 童工及強制勞工

B.5 供應鏈管理 就長遠合作進行的關係管理

B.6 產品責任 產品品質控制及保障安全的措施

B.7 反貪腐 反貪腐及洗黑錢

B.8 社區投資 社區參與

**關於本集團**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新加坡提供電力工程服務以及於中國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電站項目。本集團為於新加坡享負盛名的公營住宅項目電力工程公司。

本集團的企業目標是實現可持續增長，並相信已與客戶建立良好關係。鑒於新加坡對公屋發展的需求，加上中國政府對可再生能源的政策，預期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的業務前景將維持穩定。



## A. 環境

本集團符合ISO 14001的資格，其架構優良且有條不紊，可有效管理本集團產品、服務及程序對環境的即時及長期影響。

本集團一直緊貼當地環保法例及標準的最新發展。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中國、新加坡及香港並無違反任何有關環境法例及規例。

本集團透過培訓、教育及溝通積極鼓勵員工保護環境。本集團已制訂環保政策，並向僱員傳達明確的環保目標。該等環保政策及目標的重點如下：

環保政策	環保目標
定期監察及記錄我們對環境的影響，並將我們的表現與政策、目的及目標作比較	遵從適用法律及政府法規
於可行情況下減少、重用及回收我們業務所消耗的資源	提高僱員、承包商、用戶及運輸商的環境、健康及安全意識
告知僱員、用戶及社會大眾有關環境保護及產品安全	提高並維持所有僱員的環保意識，藉此於營運及財務規劃中加入環保要素

### A.1 排放物

#### 二氧化碳排放

本集團業務與環保有關，部分涉及使用天然資源。本集團已實施一套管理政策以確保本集團日後可持續發展。二氧化碳排放主要源於能源使用。本集團已制訂多項節能舉措以減少碳足跡(請參閱A.2)。

#### 廢物管理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業務活動的廢物管理主要涉及辦公室用紙。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產生重大有害廢物，但本集團亦推行多項廢物管理政策。例如，辦公室照明系統及辦公室設備會在午休時間關閉，辦公室紙張亦會全部回收。

本集團受《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及《城鎮排水與污水處理條例》規管。本集團亦受新加坡法例第94A章《環境保護和管理法》監管，該法例整合有關環境污染控制的法律，為保護及管理環境及資源保育以及與之相關的目的訂立規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全面遵守該等環保法規。

## A.2 資源使用

### 資源消耗

為計算及減少資源使用量、盡量減廢及回收物料，本集團鼓勵員工培養對環境負責的習慣，該等習慣於下文所討論的環境管理措施中提及。

為保護地球環境及將環境可持續性納入其業務職能及流程，本集團積極尋求提升營運效率的機會，以盡量減少資源使用。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整體資源消耗載於下表：

資源消耗	單位	數量
耗電	千瓦時	69,064
用紙	令	184

總括而言，所有工作場所均提倡「多節約少使用」的概念。

### 環境管理

環保政策及績效以及環境保育一直為本集團其中一項關注事項。儘管本集團並無制訂正式環保政策，惟多項措施已付諸實行以鼓勵僱員遵守環保法規並提高彼等的環保意識。例如，本集團實行綠色辦公室措施，提倡雙面列印及影印、鼓勵使用再造紙以及透過關掉閒置的照明設備及電器以減少耗用能源。

為保護環境，本公司鼓勵員工使用電子記錄以減少用紙。本集團將定期檢討其環保措施，並會考慮於本集團業務經營中實行更多環保舉措。



###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 減低影響環境的舉措

在致力提供優質服務的同時，本集團亦確保新加坡、中國及香港的所有業務活動整體上不會對環境造成重大負面影響。在中國，以光伏電系統用於太陽能發電不但不會對環境造成負面影響，反而會大大提升環保效益。另一方面，本集團將於辦公室保持其日常營運效率以改善能源使用。

## B. 社會

### B.1 僱傭

#### 勞工慣例

本集團認為，員工為本集團的寶貴資產，故本集團提供多項員工活動，以提升僱員的歸屬感及協助營造和諧的工作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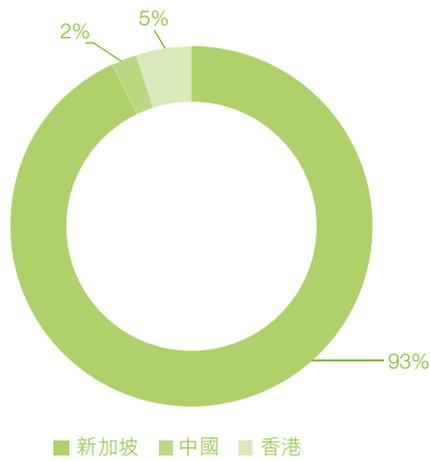
本集團有關以下各項的措施及政策：

- 補償及解僱；
- 招聘及晉升；
- 工時；
- 休假；
- 平等機會；
- 多樣性；
- 反歧視；及
- 福利及其他利益。

一直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以及適用於在新加坡聘請僱員的僱傭合約、工資及福利的其他相關新加坡法律及法規(例如第91章僱傭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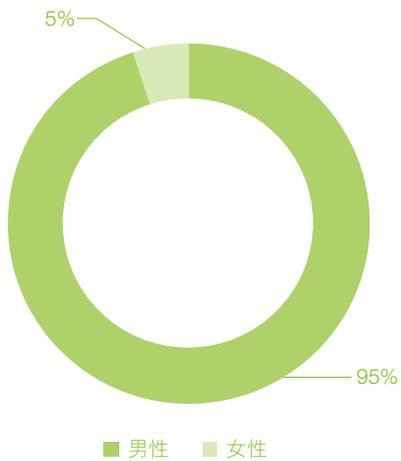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合共聘請約173名僱員。下圖列示新加坡、中國及香港的員工多樣性。

### 地區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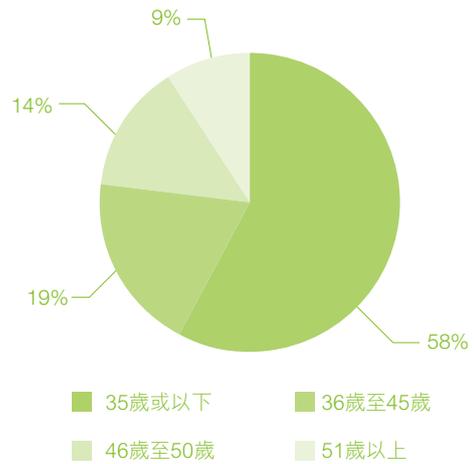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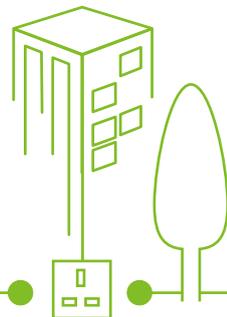
上圖顯示新加坡的僱員人數明顯於整體上佔員工總數的最大部分(逾90%)。

### 性別比例



### 年齡比例





就於新加坡的建築業務而言，前線員工大部分為男性僱員。工人的年齡層分散，員工總數中近60%為35歲或以下。



大部分新加坡員工為前線工人(逾80%)。香港的員工總數為9名，而中國的員工總數為4名，分別派駐不同部門。

本集團所有地區的僱員每週標準工時為40小時，且本集團已制定假期政策及差旅政策，下設年假、補假、產假、事假及病假。

僱員薪酬包括薪金、酌情花紅及股份獎勵，此乃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釐定。本集團招聘或評核僱員時非常重視於職場提供平等機會，於評估時僅會考慮工作表現及能力。

本集團期望所有管理層級別及後勤辦公室的僱員遵循下列準則：

1. 採納有關推廣本集團、其管理層及高級職員正面形象的所有行動及行為。
2. 避免潛在利益衝突及個人利益或任何衝突或不當行為。
3. 加強有關本集團所有事務的誠信、聲譽、管理及營運，並避免違反任何操守守則。

## B.2 健康及安全

### 工作環境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保障其僱員免受安全及健康風險的影響。為盡量減低工作場所的意外事故並優先考慮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本集團已制訂一套載有充足安全政策的員工手冊，以供所有僱員遵循。

就職業安全管理而言，本集團一直遵守有關職業安全健康的所有適用當地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以及新加坡人力部所執行有關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的法規。

工作場所配備防火及安全設備以防止火災發生，而本集團將定期檢查防火設施的效能。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錄得因工傷亡及工傷事故。

本集團已制訂一套專門保持工作場所安全健康的政策，有關政策的要點如下：

1. 就工地及倉庫搬運貨品的風險向僱員提供相關培訓及灌輸相關知識。
2. 於工地及倉庫的當眼位置張貼警告標語以加強推廣健康及安全措施。

## B.3 發展及培訓

### 僱員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樂意投資於僱員培訓及發展，以追求更高目標及應對公司發展的需求。

本集團設有多個內部及外部的培訓課程以全力培養人才。在開工前將安全須知納入工地指南極其重要。該指南的範圍主要涵蓋權利及責任、工作場所的危險及安全工作程序等。

在新加坡的若干特定培訓如下：

- i. 工人、管工及主管的核心交易培訓。
- ii. 持續進修培訓。
- iii. 進階建築安全指南課程。
- iv. 建築工程主管安全課程。
- v. 職業急救課程。

- vi. 高空工作的評估員及主管課程。
- vii. 剪刀式升降機的操作員課程。
- viii. 持牌電工的復修課程。

本集團將跟進所有工人及員工的工作，以確保彼等遵循安全工作程序。所有工人的培訓記錄均妥為保存，而專為主管而設的主管培訓會持續進行。

#### B.4 勞工準則

##### 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一直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國有關保障未成年人的法律及中國勞動法就僱傭管理所訂明者規定，本集團不得於經營過程中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16歲以下僱員，本集團與員工之間亦無任何糾紛。

於新加坡工作的最低法定年齡受《僱傭法》及《僱傭(兒童及少年人)條例》規管，而有關法例由人力部執行。

本集團的政策確認，僱主有權要求僱員於受僱期間盡忠職守。根據該原則，本集團規定所有僱員須作出下列承諾，惟須受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條文規限：

- 每位僱員在法律及道德上有責任提高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 僱員須同意於本集團受僱期間及其後某段時間內，彼等不得干預、擾亂或計劃參與本集團的合約、安排或項目。
- 保護機密資料對本集團、其客戶及僱員的日後保障至關重要。
- 本集團規定所有全職僱員全面承諾不得從事任何外來業務或接受擔任任何外來職務。
- 本集團保留權利，可以就本政策未有明確涵蓋的其他關係決定其是否確實或可能引致利益衝突。



此外，儘管香港、新加坡及中國並無針對僱傭推薦／背景調查的法律或法規，惟本集團將確保僱員的實際背景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通則》（「民法通則」）有關保障聲譽及人格尊嚴的條文。

## B.5 供應鏈管理

### 就長遠合作進行的關係管理

本集團致力透過篩選及管理設立全面的縱向供應鏈管理系統。供應鏈政策規定供應商必須遵守所有適用法規。

本集團已與供應商及分包商網絡建立及維持良好關係，其中若干供應商及分包商已認識或與本集團合作逾10年。本集團與供應商能保持良好關係，部分建基於本集團一貫準時付款的習慣，此舉有利於本集團磋商具競爭力的價格，繼而令本集團在釐定向客戶提供服務的收費上更為靈活。

就新加坡的供應商及報價管理而言，本集團的供應商分類如下：

- 1) 客戶指定的供應商
  - 該類別無需報價。
- 2) 首選供應商
  - 該等供應商為客戶建議以符合本集團所承接項目要求的首選供應商。儘管該等首選供應商需要報價，惟價格並非最優先考慮的因素，此乃由於過份依賴單一特定供應商可能會導致本集團面臨更多風險。本集團於考慮與首選供應商的關係及首選供應商的未完成訂單後，透過於各首選供應商之間分散訂單，產生制衡作用以減低風險。

## B.6 產品責任

### 產品品質控制

本集團的僱員有責任就其僱傭所取得的一切資料保密，包括但不限於商業秘密、客戶資料及其他專屬資料。

### 保障安全的措施

本集團在遵守及保護知識產權方面有一套保密政策，該政策符合商業行為和消費者保護法案，並適用於所有地區的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就保障客戶私隱而言，客戶資料乃絕對保密，並於適當時銷毀。



## B.7 反貪腐

### 反貪腐及洗黑錢

一般而言，任何僱員如認為遇到欺詐，應向本集團相關部門的經理匯報事件。有關經理必須上報所有意圖明顯的欺詐案件，並提呈高級管理層垂注。

於打擊犯罪收益方面，本集團一直遵守新加坡《犯罪收益(洗黑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法》及香港法例第615章《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本集團重申絕不容忍任何貪污、欺詐、洗黑錢、賄賂及勒索行為，並一直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如新加坡法令第241章《防止貪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發生上述事件。

本集團已落實以下特定措施，以偵查及制止洗黑錢及恐怖份子融資活動：

- i. 為金融服務供應商建立記錄存檔及客戶驗證規定。
- ii. 呈報可疑的財務交易及跨境貨幣活動。
- iii. 委任專責人員，確保遵守反貪腐及洗黑錢方面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 B.8 社區投資

### 社區參與

本集團一直投放時間及努力回饋社會，正如其鼓勵僱員參與支持節能等環保行動及擔任社區義工。

日後，本集團將：

- ✓ 物色與慈善機構合作的機會，以參與各項社區計劃及貢獻社會；及
- ✓ 透過組織及參與體育及健身活動，促進其僱員及客戶的健康生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致工蓋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免責聲明

吾等已獲委聘以審核第64至141頁所載工蓋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當中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並未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本報告「免責聲明基準」章節所述事件極為重要，吾等尚未能獲取足夠適當的審核憑證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在所有其他方面，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 免責聲明基準

### 收購Kahuer Holding Co.,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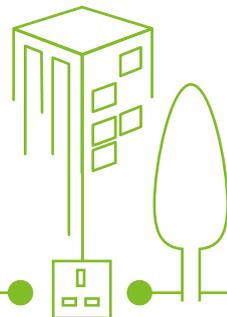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所披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貴集團以總代價約420,000,000港元(相當於74,394,615新加坡元)收購Kahuer Holding Co., Limited(「**Kahuer**」)60%的股權(「**收購事項**」)。Kahuer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Kahuer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電站項目。管理層認為收購事項為一項業務合併。

在編製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貴公司董事已委聘一名獨立外聘專業估值師以協助彼等根據五年期財務預算編製Kahuer集團項目的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以就於收購事項日期分配購買價格釐定Kahuer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貴集團管理層已於年末減值測試使用相同預測。

## 1. 年初結餘及相關數字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相關數字的基準)並非由吾等審核。鑒於前任核數師就收購事項進行審核的範圍局限造成的潛在影響重大(如下文第(2)至(6)段所述)，故前任核數師對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審核意見。誠如彼等的核數師報告所述，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Kahuer集團成立未滿一年，且自其成立以來並無任何銷售交易，亦無法從其他可替代來源取得其他可靠數據。由於欠缺過往資料及可靠文件以支持用於編製該預測的輸入數據及假設，故前任核數師未能評估該預測是否合理。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免責聲明基準(續)****收購Kahuer Holding Co., Limited(續)****1. 年初結餘及相關數字(續)**

有關引起免責聲明的事項詳情載於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報內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資產及負債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年初結餘(為前任核數師免責聲明的主要事項)為釐定 貴集團本財政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考慮因素，並對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年末結餘造成結轉影響。吾等無法取得足夠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使吾等能夠評估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審核範圍局限的事項造成的影響。視為對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年初結餘屬必要的任何調整可能影響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保留溢利結餘、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年末結餘及於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的相關披露。因此，吾等無法確定是否需要就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所呈報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呈報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報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以及該等事項對本期間的數字及相應數字的可比較程度的潛在影響作出調整。

**2. Kahuer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所述，購買價格分配包括於收購事項日期以公平值列賬約為3,500,000新加坡元的存貨。管理層按該預測釐定該等存貨的預期利潤及得出相關公平值。約800,000新加坡元的遞延稅項負債已確認，有關負債來自該等存貨公平值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因此，約1,000,000新加坡元的非控股權益(即於收購日期Kahuer集團資產淨值減負債的40%)及約58,400,000新加坡元的商譽(即購買價格分配的剩餘價值)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確認。

鑒於前任核數師就確定上一年度的該預測及業務計劃的重大變動是否合理時面對範圍局限，故吾等無法進行吾等認為屬必要的替代審核程序，以使吾等信納上述購買價格分配是否已適當呈列。視為對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年初結餘屬必要的任何調整，可能影響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保留溢利結餘、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年末結餘及於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的相關披露。

**免責聲明基準(續)****收購Kahuer Holding Co., Limited(續)****3. 商譽減值評估**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所詳述，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包括附註28所述的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收購事項所產生的賬面值約人民幣282,600,000元(相當於約57,5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約57,400,000新加坡元)的商譽。於上一個財政年度，貴集團管理層就該商譽進行減值評估，比較其賬面值與太陽能電站項目現金產生單位的相關可回收金額，並得出商譽並未減值的結論。由於可回收金額按該預測釐定，而前任核數師未能評估該預測是否合理，故前任核數師未能確定可收回金額是否可靠釐定及商譽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是否減值。於本財政年度，貴集團管理層根據獨立外聘專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對商譽進行減值評估。因減值評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商譽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約人民幣202,500,000元(相當於約41,200,000新加坡元)。

吾等未能取得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以令吾等信納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估值中採納的主要假設屬合理及言之有據。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於五年現金流量預測期間的預測收益金額乃由貴集團管理層按與新客戶新簽署的協議估算。概無充足的過往經營數據支持與根據協議可獲得的毛利有關的假設。另外，由於訂立有關協議並非貴集團的經常性活動，故吾等未能信納收益及毛利來源的可持續性。在缺乏充分合適證據證明所採納關鍵假設是否合理及言之有據的情況下，吾等未能信納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金額屬合適及充足。

由於本年度及上一個年度的範圍局限所致，吾等未能進行吾等認為必要的充分適當審核程序，以令吾等信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商譽結餘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有關減值是否並無重大錯誤陳述及是否公平呈列。此外，視為對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商譽年初結餘屬必要的任何調整，可能影響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保留溢利結餘、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年末結餘及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有關披露。



## 免責聲明基準(續)

### 收購Kahuer Holding Co., Limited(續)

#### 4. 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

誠如附註19所述，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包括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變動虧損約為人民幣44,100,000元(相當於約9,000,000新加坡元)。於收購事項日期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自該預測所使用的相同輸入數據得出，惟應用的方法模型不同。由於欠缺過往資料及可靠文件以支持編製該預測所使用的輸入數據，因此前任核數師未能確定該應收溢利保證是否合理。

於本財政年度，應收溢利保證以其公平值列賬，並根據Kahuer集團的實際表現(包括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長期預付款項的收益)零新加坡元釐定，此乃由於溢利保證涵蓋的期間已經完結。鑒於上述的範圍局限，吾等未能進行吾等認為必要的替代審核程序，以令吾等信納應收溢利保證的年初結餘是否並無重大錯誤陳述。此外，視為對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年初結餘屬必要的任何調整，可能影響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保留溢利結餘、計入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績的應收溢利保證公平值變動虧損及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有關披露。

#### 5. 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預付款項的收益

誠如附註6所述，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包括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預付款項的收益約人民幣12,000,000元(相當於約2,200,000新加坡元)。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來自附註28所述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購事項。誠如前任核數師的審核報告所述，收購附屬公司的長期預付款項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按 貴公司董事對收購事項代價作出臨時分配的基準並使用該兩間實體於該預測應佔的輸入數據經參考該預測而釐定。由於欠缺過往資料及可靠文件以支持編製該預測所使用的輸入數據，因此前任核數師未能確定分配基準是否適當，因而無法確定收購附屬公司的長期預付款項是否適當列賬。

由於上一個年度審核範圍的局限所致，吾等未能進行吾等認為必要的替代審核程序，以令吾等信納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長期預付款項的收益是否並無重大錯誤陳述及是否公平呈列。視為對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年初結餘屬必要的任何調整，可能影響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保留溢利結餘、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績及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有關披露。

**免責聲明基準(續)****收購Kahuer Holding Co., Limited(續)****6.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誠如附註29所述，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包括出售附屬公司收益約人民幣22,700,000元(相當於4,600,000新加坡元)。所出售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包括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收購事項產生的存貨－合約約人民幣14,900,000元(相當於3,000,000新加坡元)(誠如附註28所述)及就該等存貨的公平值與賬面值間的差額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約人民幣3,700,000元(相當於800,000新加坡元)。誠如上文第(2)段所述，前任核數師就收購事項分配購買價格的工作範圍存在局限。

由於上一年度審核範圍的局限所致，吾等無法進行吾等認為必要的替代審核程序，以令吾等信納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是否並無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及是否公平呈列。視為對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年初結餘屬必要的任何調整，可能影響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的保留溢利結餘、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績及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有關披露。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並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準，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營運，或別無其他實際替代方案則另作別論。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核數師報告，並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然而，基於本報告「免責聲明基準」一節所述的事項，吾等未能取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提供有關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審核意見的基準。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為石磊。

### 其他事宜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經另一名核數師審核，該核數師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出具免責聲明。

### 對香港公司條例第407(2)及407(3)條的其他事項作出報告

僅就吾等的報告上文「免責聲明基準」一節所述吾等未能取得足夠適當的審核憑證的事宜而言：

- 吾等未能釐定是否已存置足夠的會計記錄；及
- 吾等未能獲取就吾等所深知及確信對進行審核而言乃屬必需及重大的一切資料或解釋。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石磊

執業證書編號：P05895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收益	5	57,648,773	21,501,034
銷售成本		(38,384,602)	(18,479,236)
毛利		19,264,171	3,021,798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259,532)	1,920,005
行政開支		(5,006,815)	(1,985,768)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12	(41,163,325)	-
其他開支		(260,749)	(255,183)
融資成本	7	(9,721)	(39,114)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021,618	2,028,36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42,228	(118,107)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27,372,125)	4,571,992
所得稅開支	10	(4,062,584)	(587,357)
年度(虧損)溢利		(31,434,709)	3,984,635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8,989,860)	3,982,201
非控股權益		7,555,151	2,434
		(31,434,709)	3,984,635
年度(虧損)溢利		(31,434,709)	3,984,635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年內產生的匯兌差額		(48,490)	(1,498,545)
出售海外業務後重新分類換算儲備	29	13,867	-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34,623)	(1,498,545)
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31,469,332)	2,486,090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8,996,395)	2,483,656
非控股權益		7,527,063	2,434
		(31,469,332)	2,486,090
			(經重列)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仙)	11	(5.02)	0.60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b>非流動資產</b>			
商譽	12	16,291,283	57,354,883
預付款項	20	1,768,878	4,665,245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3	2,957,955	4,596,33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4	490,779	448,551
廠房及設備	15	611,236	515,4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2,470,373	1,939,675
非流動資產總值		24,590,504	69,520,168
<b>流動資產</b>			
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16	3,254,446	2,534,536
存貨	17	17,704	4,111,592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36,394,266	4,056,613
應收溢利保證	19	—	8,949,777
預付款項	20	34,288	6,793,574
持作買賣投資	21	9,245,609	5,756,8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7,165,860	12,672,201
流動資產總值		66,112,173	44,875,184
<b>流動負債</b>			
應付所得稅		4,433,737	570,2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21,146,823	14,771,758
流動負債總額		25,580,560	15,341,985
流動資產淨值		40,531,613	29,533,19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5,122,117	99,053,36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b>非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44,168	–
計息借貸	24	–	6,820,423
遞延稅項負債	25	40,330	795,315
非流動負債總額		84,498	7,615,738
<b>資產淨值</b>		65,037,619	91,437,629
<b>權益</b>			
股本	26	1,396,622	1,261,436
儲備	27	55,495,881	89,139,575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56,892,503	90,401,011
非控股權益		8,145,116	1,036,618
<b>總權益</b>		65,037,619	91,437,629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劉炎城  
董事

彭榮武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 盈餘儲備	匯率波動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合併儲備	總計			
	(附註27)	(附註27)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1,048,880	12,366,974*	-	-	-	11,911,555*	(2,239,647)*	23,087,762	-	23,087,762	
年度溢利	-	-	-	-	-	3,982,201	-	3,982,201	2,434	3,984,635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1,498,545)	-	-	-	(1,498,545)	-	(1,498,545)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1,498,545)	-	3,982,201	-	2,483,656	2,434	2,486,09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	212,556	64,617,037	-	-	-	-	-	64,829,593	1,034,184	65,863,77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1,261,436	76,984,011*	-	(1,498,545)*	-	15,893,756*	(2,239,647)*	90,401,011	1,036,618	91,437,629	
年度(虧損)溢利	-	-	-	-	-	(38,989,860)	-	(38,989,860)	7,555,151	(31,434,709)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年內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20,402)	-	-	-	(20,402)	(28,088)	(48,490)	
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 換算儲備(附註29)	-	-	-	13,867	-	-	-	13,867	-	13,867	
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6,535)	-	(38,989,860)	-	(38,996,395)	7,527,063	(31,469,332)	
保留溢利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1,295,091	-	-	(1,295,091)	-	-	-	-	
撥出購股權	-	-	-	-	1,364,689	-	-	1,364,689	-	1,364,689	
行使購股權	135,186	5,352,701	-	-	(1,364,689)	-	-	4,123,198	-	4,123,198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	-	555,824	555,82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9)	-	-	-	-	-	-	-	-	(974,389)	(974,38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396,622	82,336,712*	1,295,091*	(1,505,080)*	-	(24,391,195)*	(2,239,647)**	56,892,503	8,145,116	65,037,619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55,495,881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89,139,575新加坡元)。

\*\*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附屬公司Strike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 (「Strike Singapore」) 權益持有人的注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向Victrad Enterprise (Pte) Limited (「Victrad」) 收購Strike Singapore，此乃根據共同控制所進行的收購，已採用合併會計原則入賬，並已從合併儲備中扣除Strike Singapore的購買代價。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虧損)溢利		<b>(27,372,125)</b>	4,571,992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6	<b>(39,717)</b>	(5,080)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b>(1,021,618)</b>	(2,028,36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b>(42,228)</b>	118,107
廠房及設備折舊	8	<b>208,169</b>	95,316
撇銷廠房及設備虧損	8	<b>96,643</b>	792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	8	<b>(21,427)</b>	(2,415)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29	<b>(4,622,458)</b>	–
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預付款項收益	6	<b>(2,227,701)</b>	–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b>41,163,325</b>	–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8	<b>(149,236)</b>	(2,315,440)
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變動	8	<b>8,961,306</b>	642,877
股份支付開支		<b>1,364,689</b>	–
匯兌差額	6	<b>(600,164)</b>	(169,205)
<b>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b>		<b>15,697,458</b>	908,583
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增加		<b>(719,910)</b>	(70,540)
存貨增加		<b>(6,537,501)</b>	(604,28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b>(4,870,513)</b>	97,596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27,469,997)</b>	(2,601,089)
持作買賣投資增加		<b>(3,207,305)</b>	(3,488,99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b>13,431,580</b>	4,709,283
<b>營運所用現金</b>		<b>(13,676,188)</b>	(1,049,449)
已收利息		<b>39,717</b>	5,080
已付稅項		<b>(237,543)</b>	(404,810)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b>(13,874,014)</b>	(1,449,179)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25,000)
來自合營企業的已收股息	13	<b>2,660,000</b>	300,000
購買廠房及設備項目	15	<b>(455,715)</b>	(221,088)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28	–	(3,191,021)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29	<b>583,594</b>	–
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預付款項的所得款項		<b>711,425</b>	–
出售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63,712</b>	2,415
<b>投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b>3,563,016</b>	(3,134,694)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b>555,824</b>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b>4,123,198</b>	–
計息借貸所得款項		<b>10,163,183</b>	–
<b>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淨額</b>		<b>14,842,205</b>	–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減少)淨額</b>		<b>4,531,207</b>	(4,583,8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貨幣匯兌影響		<b>(37,548)</b>	(372,68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2,672,201</b>	17,628,754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7,165,860</b>	12,672,201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2	<b>17,165,860</b>	12,672,20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622章)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且其登記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10樓1011室。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張傑先生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於新加坡提供電力工程服務以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電站項目。

###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股本／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Strike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 〔(Strike Singapore)〕	新加坡	1,510,000新加坡元	100	-	100	-	電力工程及一般 建築工程服務
Triple Treasure Glob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冠亞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盛吉有限公司 <sup>2</sup>	香港	1港元	-	100	-	-	投資控股
安禧有限公司 <sup>2</sup>	香港	1港元	-	100	-	-	投資控股
Marvel Skil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Kahuer Holding Co.,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	60	-	6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股本／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萊斯頓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0港元	-	60	-	60	投資控股
開合新能源(盱眙) 有限公司 <sup>1·3·5</sup> (「開合新能源(盱眙)」)	中國	人民幣6,824,178元	-	60	-	-	建造及營運太陽 能電站項目
開合新能源(鎮江) 有限公司 <sup>3·5</sup> (「開合新能源」)	中國	人民幣755,316元	-	-	-	60	建造、營運及銷 售太陽能電站 項目
鎮江開普光伏發電 有限公司 <sup>4·5</sup> (「鎮江開普」)	中國	人民幣10,000元	-	-	-	60	建造及營運太陽 能電站項目
鎮江開能光伏發電 有限公司 <sup>4·5</sup> (「鎮江開能」)	中國	人民幣10,000元	-	-	-	60	建造及營運太陽 能電站項目
鎮江開合光伏發電 有限公司 <sup>4·5·6</sup> (「鎮江開合」)	中國	人民幣10,000元	-	-	-	60	建造及營運太陽 能電站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股本／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天津開合光伏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sup>4、5</sup> (「天津開合」)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	60	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電站項目
盱眙盛能新能源 有限公司 <sup>4、5、7</sup> (「盱眙盛能」)	中國	人民幣400,000元	-	-	-	60	建造及營運太陽能電站項目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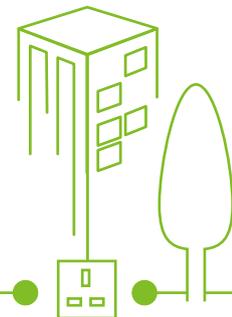
-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新註冊成立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新註冊成立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根據中國法律登記為外商獨資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登記為國內有限公司。
- 非官方英文譯名僅供識別之用。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鎮江開合35%的股份已質押以獲得6,820,423新加坡元的其他計息貸款，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盱眙盛能45%的股份已質押予供應商，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b)(iii)。

上表載列本公司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附屬公司。

##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持作買賣投資(附註21)及應收溢利保證(附註19)已按公平值計量則除外。此等財務報表按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2.1 編製基準(續)

###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就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有能力透過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即賦予本集團有能力指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被投資方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不及大半，則評估本公司對被投資方是否擁有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持有人之間的合約協定；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權利。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採用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及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日起綜合入賬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全部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有關本集團內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下文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的三項控制因素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在權益內入賬的累計匯兌差額；並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要求的相同基準適當地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利。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合營安排：收購會計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釐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權益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 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採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尚未於財務報表中應用下述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sup>2</sup>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包含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sup>1</sup>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包含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sup>2</sup>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包含的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獲採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呈列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最終版會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有之前版本中關於金融工具項目的規定。該準則引入有關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現時正在評估該準則的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五步模型，將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入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乃按可反映實體預期因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代價金額予以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一個更具結構性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要求，包括分解總收益、有關履約責任的資料、各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關鍵判斷及估計。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所有現行收益確認規定。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本旨在解決有關識別履約責任、委託人與代理之應用指引、知識產權牌照及過渡安排的實施問題。該等修訂亦旨在幫助於實體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確保更貫徹應用及降低應用該準則的成本及複雜性。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且現時正在評估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的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常設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常設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牽涉租賃的法律形式的交易內容。該準則載列有關租賃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原則，並要求承租人確認大部分租賃的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承租人免於確認的兩類事項－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支付租金付款的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代表有權於租賃期內使用相關資產的資產(即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除非使用權資產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中投資物業的定義則另作別論。租賃負債其後增加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並因租金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開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與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亦將須於發生若干事件(例如租賃期變動及用於釐定未來租金付款的指數或費率變動而導致的該等付款變動)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承租人一般將確認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作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會計處理之間並無重大不同。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中相同的分類原則分類所有租賃，並於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間作區分。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且現時正在評估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的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要求實體提供披露，以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評價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與非現金流量所產生的變動。該等修訂將導致須於財務報表內作出額外披露。本集團預期將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旨在處理與按公平值計量的債務工具有關未變現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儘管該等修訂於其他情況下亦有更廣泛應用。該等修訂澄清，實體於評估應課稅溢利是否將可供其利用以扣減暫時性差異時，須考慮稅法是否就撥回可扣減暫時性差異限制實體可作出扣減的應課稅溢利來源。此外，該等修訂就實體應如何釐定未來應課稅溢利提供指引，並解釋應課稅溢利可包括以高於賬面值收回部分資產的情況。本集團預期將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於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持有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而並非對該等政策的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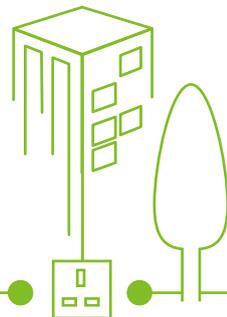
合營企業為一種聯合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享有權利。共同控制權指按合約協定共享某項安排的控制權，其僅於有關活動的決定須取得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存在。

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本集團使用會計權益法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的應佔資產淨值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

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後的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此外，當有變動已直接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中確認時，本集團會適時在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時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會以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為限予以撤銷，惟倘未變現虧損證明已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產生的商譽計入為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的一部分。

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在合營企業的投資或反之亦然，則不重新計量保留權益，而該投資繼續使用權益法入賬。於所有其他情況下，在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其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以其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後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當於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時，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即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向對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所承擔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公平值的總和。對於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會根據合同條款、經濟狀況及於收購日期的相關條件就適當分類及指定用途評估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中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主合約分拆。

收購方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其公平值的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則計入權益。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數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平值的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該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該差額經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對於六月三十日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起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時，減值虧損予以確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未來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出售，則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列入業務的賬面值。於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的部分計量。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持作買賣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指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間的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進行，或如並無主要市場，則於對該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為本集團可參與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採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是按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出售資產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切合情況及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根據重大影響整體公平值計量的最低等級輸入數據，所有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均分類於公平值層級，載列於下：

- 第1級 —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 — 根據重大影響公平值計量的直接或間接可觀察最低等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 第3級 — 根據重大影響公平值計量的不可觀察最低等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根據重大影響整體公平值計量的最低等級輸入數據)決定層級架構內各層級間是否有轉移。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資產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不能產生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則會釐定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只有在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成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中與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該等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降低。如存在該等跡象，則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就除商譽外的資產而言，只有當用於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時，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方會撥回，但該金額不應高於過往年度該資產如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攤銷/折舊)。該減值虧損撥回於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除非有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該減值虧損撥回根據該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進行會計處理。

### 關連方

於下列情況下，有關方將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有關方為該名人士的家族成員或直系親屬，而該名人士
  - (i) 控制或與他人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 (b) 有關方為符合下述條件的實體：
  - (i) 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實體；
  - (ii) 屬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一間實體；
  - (iii) 與本集團同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的實體；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而受益人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的僱員；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與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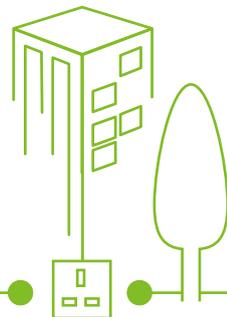
各項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如符合確認標準，則會將用於重大檢測的開支於該資產的賬面值中撥充資本，列作重置項目。如須定期重置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折舊。

折舊按直線基準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各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撇銷。就此目的採用的主要折舊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 33.33%
電腦	— 33.33%
汽車	— 16.67%
辦公室及工場設備	— 12.5%至33.33%

倘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各有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之間進行分配，每部分單獨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任何經初步確認的重要部分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該資產的年度在損益中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盈虧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租賃

凡出租人保留絕大部分與資產所有權相關的報酬及風險的租賃即列作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租金扣除收取自出租人的任何獎金後，將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中扣除。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作到期投資以及可供出售財務投資，或於有效對沖中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值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按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按常規方式買賣指按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規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 借貸及應收款項的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根據以下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溢利保證、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指定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倘為在不久未來出售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除非指定作為有效對沖工具(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按公平值列賬，其正數公平值淨變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呈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而負數公平值淨變動則呈列為其他開支。該等公平值淨變動不包括按下文所載「收益確認」政策確認的賺取自該等金融資產的任何股息或權益。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日期指定且須合乎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準則。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且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計量後，此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並包括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是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值所產生虧損會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的融資成本(就貸款而言)及其他開支(就應收款項而言)確認。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主要在下列情況將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刪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未有嚴重延緩第三方的情況下，已就所得現金流量全數承擔付款的責任；以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而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將按本集團繼續參與該項資產的程度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於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所轉讓的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的基準計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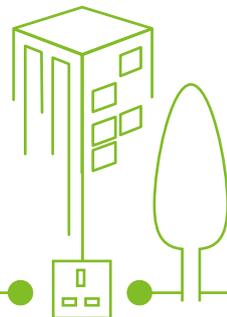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別出現減值。倘於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能可靠估計的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則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單獨評估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集體評估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有否客觀證據顯示存在減值。倘本集團釐定並無客觀證據顯示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重大與否)存在減值，則該項資產會計入具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別，並集體評估有否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其減值虧損會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惟不納入集體減值評估。

已識別的任何減值虧損金額以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續)

該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而虧損金額則於損益確認。利息收入於減少後的賬面值繼續累計，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倘日後無法收回，則撇銷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

倘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因減值確認後的事件於其後期間增加或減少，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透過調整撥備賬增減。倘撇銷於其後撥回，則撥回於損益入賬。

### 金融負債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貸，或指定為有效對沖中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按公平值初步確認，如屬貸款及借貸，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計息借貸。

####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以下分類：

#### 貸款及借貸

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入賬。於終止確認負債及使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的過程中，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會計入於收購時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作為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融資成本中。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負債責任已解除或取消或屆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按大不相同的條款由同一貸款人借出的金融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條款有重大修訂，則此類交換或修訂將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抵銷金融工具

倘且僅倘現時有可執行法定權利以抵銷所確認的金額，以及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互抵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淨額。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按先進先出基準釐定，並包括將存貨運至現時地點及達致現時狀況的所有成本。在建工程包括直接原材料及直接勞工。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計入綜合入賬範圍內且屬在建中的太陽能電站分類為存貨，並按與其他存貨相同的方式計量，包括已資本化的借貸成本，直至該等項目可供使用。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的手頭現金與所涉價值變動風險輕微及一般自取得起計三個月短期內到期的銀行存款。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 合約收益與成本

當建造合約的結果能夠可靠估算，合約收益與合約成本將參照報告期末合約活動的完工進度而分別確認為收益及開支(「完成百分比法」)。

當：(i)合約的總收益能夠可靠地計量；(ii)與合約有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實體；(iii)合約完工成本及完工進度能夠可靠地計量；及(iv)合約應佔的合約成本能清楚確定並能可靠地計量，以便已產生的實際合約成本能夠與先前估計進行比較，則建造合約的結果能夠可靠估計。

當建造合約的結果未能可靠估計(主要於合約初期)，則合約收益僅以有可能收回的已產生合約成本為限予以確認，而合約成本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總合約成本有可能超出總合約收益時，建造合約的預期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於應用完成百分比法時，完工進度基於實際完成佔總合約收益(定義見下文)的比例參考目前已完成工程的實際價值計量。

合約收益—合約收益相當於合約最初協定的收益金額，以及合約工程的任何更改、索償及獎金(在有可能會帶來收益並能夠可靠地計量的情況下計入合約收益)。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合約收益與成本(續)

合約成本—合約成本包括與特定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以及整體合約活動應佔且能夠分配予合約的成本。與特定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分包費用；工地勞工成本(包括工地監管)；工程中所用材料成本及與合約直接相關的合約所用設備折舊。

於報告期末，各項合約所產生的累計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與進度付款作比較。倘所產生的累計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出進度付款，餘額則列賬為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倘進度付款超出所產生的累計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餘額則列賬為應付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客戶尚未支付的進度付款及客戶保留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收益確認

不論何時作出付款，收益於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能夠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計及合約界定的付款條款，惟不包括稅項或關稅。下列特定確認標準亦須於收益確認前達成：

#### (a) 提供電力工程服務產生的合約收益

提供電力工程服務產生的收益參考年末的合約活動完工進度確認(完成百分比法)。

合約收益會計政策詳情請參閱上文「合約收益與成本」。

#### (b) 銷售太陽能電站產生的收益

銷售太陽能電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於項目交付及其所有權轉移後確認。分類為存貨的太陽能電站項目銷售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收益」確認。該等項目的銷售透過出售持有項目的特別目的附屬公司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並以太陽能電站項目公司的總代價呈列的金額確認為收益。同時，相關存貨會終止確認並作為銷售成本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扣除。該兩項金額的差額即為自銷售取得的毛利或毛損。太陽能電站項目採用私營有限公司的法律結構，其財務報表全面合併於隨附綜合財務報表中。

####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 (d)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予以確認。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貨品及服務稅(「消費稅」)

Strike Singapore產生的收益、開支及資產於扣除消費稅金額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購買資產或服務時產生的消費稅不能自稅務機關收回，於該情況下消費稅確認為購買資產的部分成本或確認為部分開支項目(視情況而定)；及
- 標明包含消費稅金額的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自稅務機關可收回或應付稅務機關的消費稅淨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入為應收款項或應付款項的一部分。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與在損益外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在損益外(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將自稅務機關退回或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前的詮釋及慣例計量。

遞延稅項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就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全部暫時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當遞延稅項負債由初步確認並非業務合併且於進行時對會計溢利與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的交易中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產生；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當可以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時。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抵扣暫時差額、未動用稅務抵免結轉及任何未動用稅務虧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有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動用以抵銷可抵扣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當可抵扣暫時差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由初步確認並非業務合併且於進行時對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有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且將有可利用該等暫時差額予以抵扣的應課稅溢利時，方會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稅項資產時作出調減。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在日後有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以收回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的財政年度的預期應用稅率，以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計量。

倘存在可依法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互相抵銷，而遞延稅項涉及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將收取補助且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倘該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會於相關期間(補助擬補償的成本獲支銷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 僱員福利

#### (a) 定額供款計劃

##### 強制性公積金

本集團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的所有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有關供款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一個百分比計算，並於該等供款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在損益中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與本集團的該等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僱主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撥歸僱員所有。

##### 中央退休金計劃

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均為其全部僱員參與由中國政府所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以其若干比例的工資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以撥資福利。本集團就中央退休金計劃僅有的責任為支付中央退休金計劃項下所要求的持續供款。中央退休金計劃項下的供款於該等款項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應付時在損益中扣除。

##### 中央公積金

於新加坡的附屬公司向新加坡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計劃供款。向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有關服務提供期間確認為開支。

#### (b)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享有年假的權利於應計予僱員時確認為負債。本公司就僱員於直至報告期末止提供服務所得假期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股份支付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成功營運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的方式收取報酬，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的代價(「權益結算交易」)。

就授出與僱員進行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參考授出日期的權益工具公平值計量。公平值由外部估值師採用估值模式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幅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達成期間在僱員福利開支確認。於各報告期末就權益結算交易確認累計開支，直至歸屬日期為止，以反映歸屬期已屆滿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於期內自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扣除或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金額指於期初及期末確認的累計開支變動。

釐定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時並無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評估達成條件的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內。獎勵附帶的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均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於獎勵公平值反映，並會導致任何獎勵即時支銷，除非亦設有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則另作別論。

因未能達致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未能歸屬的獎勵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交易均被視為已歸屬，而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前提為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權益結算獎勵的條款經修訂而獎勵的原有條款已達成，則最少須確認猶如條款並無修訂的開支。此外，倘任何修訂導致股份支付於修訂日期計量的公平值總額有所增加或對僱員有利，則就該等修訂確認開支。

###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過一段長時間準備方可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會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該等借貸成本於資產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終止資本化。待用作合資格資產支出的特定借貸臨時投資所賺取投資收入，自資本化的借貸成本扣除。全部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就借入資金產生的其他成本。

###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時確認為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外幣**

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呈列，而新加坡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當日其各自功能貨幣的現行匯率入賬。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結算換算貨幣項目匯兌所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中確認。

根據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計量。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損益的處理方式與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損益一致（即是，其公平值損益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的項目產生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中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新加坡元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均按於報告期末現行的匯率換算為新加坡元，且其損益表均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加坡元。

所導致的匯率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匯率波動儲備中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特定海外業務的其他全面收入部分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確認。

任何自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商譽及任何就收購所產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的公平值調整均作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新加坡元。年內海外附屬公司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加坡元。

**或然事項**

或然負債指：

- a) 因為過往事件而可能引起的責任，而其存在與否僅憑本公司控制範圍以外的一項或多項不確定未來事件出現與否方可確認；或
- b) 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現有責任但並未確認，因為：
  - (i) 解除責任時不大可能消耗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或
  - (ii) 責任金額不能充足可靠地計量。

或然資產指因為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的資產，而其存在與否僅憑本公司控制範圍以外的一項或多項不確定未來事件出現與否方可確認。

除於業務合併中承擔且屬能夠可靠釐定公平值的現有責任的或然負債外，或然負債及資產不會於本公司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以及其隨附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此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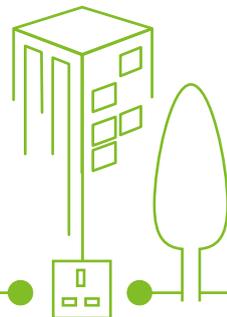
####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除涉及對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的該等估計的會計政策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判斷：

#### (a) 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產生的收益

本集團為其太陽能电站項目採用私人有限責任公司(各為「特別目的實體」)的法律架構。特別目的實體為本集團附屬公司，並自本集團取得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起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該等特別目的實體僅為持有太陽能电站而成立，而建造該等太陽能电站旨在出售，作為一般業務活動的一部分。於初步確認及於建設該等項目時，管理層擬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該等太陽能电站項目，故該等擬出售的在建太陽能电站項目被視為為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的存貨。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在建太陽能电站項目列作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的存貨，而與各間特別目的實體有關的其他資產及負債則分別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作資產及負債。

就此而言，管理層認為，當太陽能电站項目的買方收購特別目的實體的全部股本權益時，本集團實際上已出售其列作太陽能电站項目的存貨。買方已接管所有資產及承擔所有與歸屬特別目的實體的相關太陽能电站建設有關的負債。因此，當太陽能电站項目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時，出售太陽能电站項目的收益按買方透過收購特別目的實體的股本權益而承擔的買方應付太陽能电站項目代價(即買方應付總現金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同時，相關存貨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終止確認為銷售交易的銷售成本。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判斷(續)

#### (b) 商譽減值的現金產生單位

商譽源自去年收購從事建設、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的公司(「收購事項」)。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過往或現時從事建設、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業務的所有附屬公司構成單一現金產生單位，即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別，並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因此，管理層已將整個建設、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分部識別為一個現金產生單位作商譽減值測試。

#### (c)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本集團持有各合營企業50%的股權。本集團對該等實體並無單方面控制權。然而，由於該等實體只有兩名股東，而所有重大決定必須獲得該兩名股東共同同意，本集團擁有共同控制權。基於有關事實及情況，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擁有該等實體的共同控制權。

#### (d)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持有一間聯營公司50%的股權。本集團對該等實體並無單方面控制權。由於該聯營公司有兩名以上股東，本集團無共同控制權。基於有關事實及情況，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單方面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但可對該聯營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

####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文討論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重要假設及導致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根據可獲得的參數作出假設及估計。然而，由於市場變動或本集團不可控制的情況，有關未來發展的現有環境及假設可能變動。該等變動會於發生時於假設中有所反映。

#### (a) 提供工程服務的建造合約

當提供電力工程服務的建造合約結果能可靠估計，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參考合約活動完成階段確認合約收益及合約成本。完成階段乃參考按實際完成基準計算的目前已完成工作價值所佔總合約價值比例計量。

倘估計總建造成本相比管理層估計增加／減少10%，本集團的除稅後淨虧損將增加／減少約1,921,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除稅後溢利減少／增加約1,534,000新加坡元)。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 (b)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所有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包括其於各報告日期的廠房及設備以及其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釐定是否有任何減值的客觀證據，本公司會考慮多項外在因素，包括資產價值下跌、對實體經營所在的市場或經濟或法律環境有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以及內在因素，如內部報告的證據。

當有跡象表明未必能收回賬面值時，非金融資產會進行減值測試。

##### (c)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此舉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須本集團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須選擇適合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商譽賬面值為16,291,283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57,354,883新加坡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 (d)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出現減值。為確定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本集團會考慮多項因素，如無力清償債務或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及拖欠賬款或付款出現重大延誤的可能性。

倘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則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及時間安排乃基於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歷史虧損經驗予以估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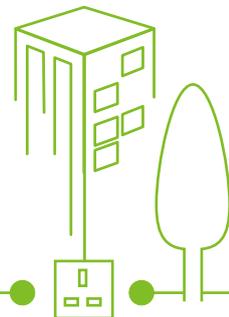
###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提供電力工程服務(「**工程服務**」)；及
- (b) 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電站項目(「**太陽能電業務**」)。

管理層從產品分類角度考慮業務。管理層分開監察提供電力工程服務以及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電站項目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管理層認為此兩個分部互不相交且各有不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的溢利／虧損作評估，其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的計量一致，惟未分配收益以及總部及公司開支不包括於該等計量內。

兩個年度均無分部間銷售。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例如持作買賣投資、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因為此等資產為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例如應付承兌票據及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原因為此等負債為按集團基準管理。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工程服務 新加坡元	太陽能電業務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25,042,872	32,605,901	57,648,773
分部業績：			
未分配收益	1,981,852	(20,406,144)	(18,424,29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743,738
			(9,691,571)
除稅前虧損			(27,372,125)
分部資產：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4,852,677	50,480,947	75,333,624
			15,369,053
資產總值			90,702,677
分部負債：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2,489,491	6,759,354	19,248,845
			6,416,213
負債總額			25,665,0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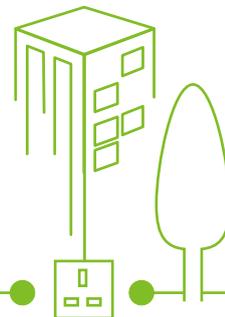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工程服務 新加坡元	太陽能電業務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b>分部收益：</b>			
向外部客戶銷售	21,501,034	–	21,501,034
<b>分部業績：</b>			
未分配收益	3,902,051	(6,085)	3,895,96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803,132)
除稅前溢利			4,571,992
<b>分部資產：</b>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7,602,345	82,649,622	100,251,967
資產總值			14,143,385
資產總值			114,395,352
<b>分部負債：</b>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7,120,956	15,239,137	22,360,093
負債總額			597,630
負債總額			22,957,723

其他分部資料	工程服務 新加坡元	太陽能電業務 新加坡元	未分配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b>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b>				
折舊	88,624	1,608	117,937	208,169
資本開支	1,423	19,608	434,684	455,715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	41,163,325	–	41,163,325
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虧損	–	–	8,961,306	8,961,306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4,622,458	–	4,622,458
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預付款項的收益	–	2,227,701	–	2,227,701
<b>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b>				
折舊	93,368	–	1,948	95,316
資本開支	102,073	–	119,015	221,088
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虧損	–	–	642,877	642,8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4. 分部資料(續)

##### 地區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中國	32,605,901	–
新加坡	25,042,872	21,501,034
	<b>57,648,773</b>	21,501,034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資料以客戶地點為基準。

#####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香港	2,116,860	122,748
新加坡	5,990,245	7,377,292
中國	16,483,399	62,020,128
	<b>24,590,504</b>	69,520,168

##### 主要客戶資料

於相應年度來自主要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客戶A <sup>1</sup>	不適用 <sup>3</sup>	5,077,000
客戶B <sup>1</sup>	不適用 <sup>3</sup>	2,865,000
客戶C <sup>1</sup>	12,500,000	3,112,000
客戶D <sup>1</sup>	11,565,000	9,136,000
客戶E <sup>2</sup>	10,773,000	不適用 <sup>3</sup>

<sup>1</sup> 工程服務

<sup>2</sup> 太陽能電業務

<sup>3</sup>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少於10%的客戶收益。

## 5. 收益

收益指年內建造合約的合約收益的適當部分及已售貨品價值。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提供電力工程服務的合約收益	25,042,872	21,501,034
提供太陽能電業務的合約收益	32,605,901	—
	<b>57,648,773</b>	21,501,0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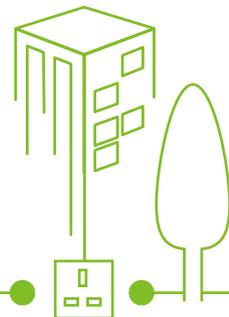
##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匯兌差額	600,164	169,205
銀行利息收入	39,717	5,080
新加坡政府獎勵(附註(a))	34,741	67,142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收益(附註21)	149,236	2,315,440
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虧損(附註19)	(8,961,306)	(642,877)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	21,427	2,415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附註29)	4,622,458	—
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預付款項的收益	2,227,701	—
其他	6,330	3,600
	<b>(1,259,532)</b>	1,920,005

附註：

- (a) 新加坡政府獎勵包括特別就業補貼計劃、短期就業補貼及加薪補貼計劃。此等獎勵計劃概無未履行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銀行收費	9,721	39,114
計息借貸的利息	2,215,267	63,584
總計	2,224,988	102,698
減：已撥充資本的利息	(2,215,267)	(63,584)
	9,721	39,114

##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a) 已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成本	38,384,602	18,479,236
核數師酬金	416,627	225,467
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208,169	95,316
撤銷廠房及設備虧損	96,643	792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	(21,427)	(2,415)
最低經營租賃租金	460,269	383,167
法律及專業費用	311,789	354,688
就顧問服務的股份付款開支	1,084,753	—
僱員福利(請參閱下文(b)項)	5,808,919	4,503,097
(b) 僱員福利(包括董事酬金)：		
— 董事袍金	374,951	211,048
— 薪金、工資及花紅	4,936,899	4,080,218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7,133	211,831
— 股份支付開支	279,936	—
	5,808,919	4,503,097
(c)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收益(附註21)	(149,236)	(2,315,440)
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虧損(附註19)	8,961,306	642,877

## 9.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僱員酬金

### (a)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按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二部披露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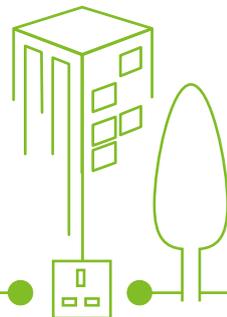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袍金	374,951	211,048
其他酬金：		
— 薪金及花紅	255,819	218,241
— 股份支付開支	279,936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839	12,347
	<b>923,545</b>	<b>441,636</b>

上文載列的執行董事酬金主要為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而支付。上文載列的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為彼等就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上文載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為彼等就擔任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股份支付開支指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的購股權的估計價值。該等購股權的價值乃根據附註2.4所載本集團股份支付交易的會計政策計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持有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購股權的詳情於附註36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9.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僱員酬金(續)

### (a)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續)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袍金 新加坡元	薪金及花紅 新加坡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b>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b>				
吳偉雄*	44,006	-	-	44,006
林君祐#	40,073	-	-	40,073
梁寶漢	44,142	-	-	44,142
羅曉東^	22,166	-	-	22,166
李勁®	135	-	-	135
	<b>150,522</b>	<b>-</b>	<b>-</b>	<b>150,522</b>

\* 該董事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 該董事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辭任。

^ 該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獲委任。

® 該董事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

	袍金 新加坡元	薪金及花紅 新加坡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b>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b>				
吳偉雄	31,267	-	-	31,267
林君祐*	27,086	-	-	27,086
梁寶漢*	27,086	-	-	27,086
黃秀娟#	9,167	-	-	9,167
黃朝瑞#	7,333	-	-	7,333
	<b>101,939</b>	<b>-</b>	<b>-</b>	<b>101,939</b>

\* 該等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獲委任。

# 該等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辭任。

於年內，概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薪酬(二零一六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9.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僱員酬金(續)

### (a)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續)

#### (ii)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就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或一名非執行董事的人士而言，於年內已收取或應收本集團的酬金如下：

	袍金 新加坡元	薪金及 花紅 新加坡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新加坡元	股份 支付開支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b>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年度</b>					
劉炎城*(主席)	17,727	41,287	1,052	139,968	200,034
彭榮武	77,159	38,573	3,156	–	118,888
劉新生 <sup>o</sup>	13,723	14,026	–	139,968	167,717
岑有孝 <sup>#</sup>	–	131,250	5,738	–	136,988
黃紀宗 <sup>^</sup>	69,196	30,683	2,893	–	102,772
譚德華	46,624	–	–	–	46,624
	<b>224,429</b>	<b>255,819</b>	<b>12,839</b>	<b>279,936</b>	<b>773,023</b>

\* 該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主席。

<sup>#</sup> 該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退任。

<sup>^</sup> 該董事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辭任。

<sup>o</sup> 該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袍金 新加坡元	薪金及 花紅 新加坡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b>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b>				
彭榮武(主席)	67,149	8,241	3,507	78,897
岑有孝(董事總經理)	–	210,000	8,840	218,840
黃紀宗*	10,693	–	–	10,693
譚德華	31,267	–	–	31,267
	<b>109,109</b>	<b>218,241</b>	<b>12,347</b>	<b>339,697</b>

\* 黃紀宗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獲委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9.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僱員酬金(續)

### (b)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集團於年內的五名最高薪僱員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董事(包括董事總經理)	3	1
非董事僱員	2	4
	5	5

董事酬金詳情載於上文(a)。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董事(二零一六年：一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a)。有關年內其餘兩名(二零一六年：四名)最高薪僱員(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20,000	531,776
退休金計劃供款	27,880	45,106
	347,880	576,882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僱員數目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2	4

## 9.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僱員酬金(續)

### (b) 五名最高薪僱員(續)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擔任本公司董事(包括董事總經理)的人士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薪酬(二零一六年：零)，作為鼓勵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於年內，概無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二零一六年：零)放棄任何酬金。

## 10.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溢利毋須繳納其註冊成立所在國家開曼群島的任何稅項。本集團所得稅開支主要與按香港稅率16.5%計算稅項的香港應課稅溢利及按法定稅率17%計算稅項的新加坡附屬公司溢利相關。中國附屬公司已根據年內於中國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就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其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即期—新加坡		
— 年內支出	110,913	250,56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3,020)	4,206
即期—其他(中國及香港)		
— 年內支出	4,282,192	319,66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19,664)	—
遞延(附註25)		
—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2,163	12,924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4,062,584	587,357

按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所在國家的適用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年內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本集團須就其中國附屬公司向本公司發出的總利息收入10%繳納中國預扣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外國投資者於中國成立的公司自二零零八年起賺取的溢利，其相關股息將會被徵收10%的預扣所得稅。該等股息稅率可能會就適用的稅務協定或安排進一步調低。根據中國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倘香港居民企業持有中國居民企業至少25%的股權，由該中國居民企業向香港居民企業所支付股息的預扣稅稅率將進一步調低至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10. 所得稅開支(續)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		其他(中國及香港)		總計	
	新加坡元	%	新加坡元	%	新加坡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u>1,981,852</u>		<u>(29,353,977)</u>		<u>(27,372,125)</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336,915	17.0	(3,388,257)	16.5-25	(3,051,342)	11.1
給予特定當地機關的較低稅率	(62,149)	(3.1)	-	-	(62,149)	0.2
應佔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業績的溢利或虧損	(180,854)	(9.1)	-	-	(180,854)	0.7
就過往年度即期稅項的調整	(13,020)	(0.6)	(319,664)	1.1	(332,684)	1.2
其他	2,163	0.1	-	-	2,163	-
毋須課稅收入	(3,643)	(0.2)	(1,063,739)	3.6	(1,067,382)	3.9
不可扣稅開支	20,644	1.0	8,604,149	(29.3)	8,624,793	(31.5)
未確認稅項虧損	-	-	130,039	(0.4)	130,039	(0.5)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100,056</u>	<u>5.1</u>	<u>3,962,528</u>	<u>(13.5)</u>	<u>4,062,584</u>	<u>(14.9)</u>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		其他(中國及香港)		總計	
	新加坡元	%	新加坡元	%	新加坡元	%
除稅前溢利	<u>3,902,051</u>		<u>669,941</u>		<u>4,571,992</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663,349	17.0	110,540	16.5-25	773,889	16.9
給予特定當地機關的較低稅率	(80,431)	(2.1)	-	-	(80,431)	(1.8)
應佔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業績的溢利或虧損	(323,736)	(8.3)	-	-	(323,736)	(7.1)
就過往年度即期稅項的調整	4,206	0.1	-	-	4,206	0.1
毋須課稅收入	(410)	-	-	-	(410)	-
不可扣稅開支	4,715	0.1	18,138	2.7	22,853	0.5
未確認稅項虧損	-	-	190,986	28.5	190,986	4.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267,693</u>	<u>6.8</u>	<u>319,664</u>	<u>47.7</u>	<u>587,357</u>	<u>12.8</u>

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應佔稅為173,675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323,736新加坡元)及7,179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零)，已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的「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及「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11. 每股(虧損)盈利

權益股的加權平均數指年內已發行的股份。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所得。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基於：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b>(虧損)盈利</b>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b>(38,989,860)</b>	3,982,201
<b>股份</b>		(經重列)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b>776,316,752</b>	659,879,443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新加坡仙)	<b>(5.02)</b>	0.60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二零一六年：無)，故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與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相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就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股份加權平均數已按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完成的配售紅利成份的影響分別予以調整及重列。

## 12. 商譽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b>成本</b>		
年初	<b>57,354,883</b>	—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	—	58,365,557
匯兌調整	<b>155,540</b>	(1,010,674)
年末	<b>57,510,423</b>	57,354,883
<b>累計減值虧損</b>		
年初	—	—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b>41,163,325</b>	—
匯兌調整	<b>55,815</b>	—
年末	<b>41,219,140</b>	—
年末賬面淨值	<b>16,291,283</b>	57,354,88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2. 商譽(續)****減值評估**

透過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乃就減值測試分配予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乃採用基於高級管理層所批准五年期間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已委任獨立專業估值師就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評估進行使用價值計算。估值的主要輸入數據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稅前折現率為22.96%。協議項下預測銷售額約人民幣(「人民幣」)1,900,000,000元(相當於約386,700,000新加坡元)已根據管理層判斷分配至預測期內五年間的各年度。即使有關協議將於五年期末前完成，但五年期間後各期間的估值模式所用收益金額及因此而產生的毛利金額仍會根據第五年的預測收益推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稅前折現率為23.76%。推算首五年期間太陽能電行業現金流量所用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3.40%。推算五年期間後太陽能電行業現金流量所用增長率為負5%。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計算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運用假設。下文載列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而依據的各項現金流量主要假設：

**預測收益**—用於釐定分配予預測收益的價值的基準為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產生的預測收益，本集團已就該等項目訂立若干框架協議。

**預算銷售成本**—預算銷售成本按管理層就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电站項目的預期採購成本釐定。

**折現率**—所用折現率為除稅前折現率，並反映有關單位的特定風險。

由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故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確認減值虧損41,163,325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無)。

由於現金產生單位已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16,291,283新加坡元，計算可收回金額所用假設出現的任何不利變動均會導致額外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13.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未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375,000	375,000
應佔收購後儲備	2,582,955	4,221,337
應佔資產淨值	2,957,955	4,596,337

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及營業地點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擁有權益	投票權	溢利分派	
YL Integrated Pte Ltd (「YL」)	新加坡	50	50	50	電力工程及混合建造活動
NEK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 (「NEK」)	新加坡	50	50	50	電力工程及混合建造活動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所有股權包括透過附屬公司Strike Singapore持有的權益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13.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下表闡述YL已對賬至財務報表內賬面值的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合營企業的資產及負債：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4,759	5,346,727
其他流動資產	6,102,809	5,390,796
流動資產	7,587,568	10,737,523
非流動資產	2,449,928	1,986,435
流動負債	(4,440,962)	(4,714,653)
非流動負債	(70,793)	(38,405)
資產淨值	5,525,741	7,970,900
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權益的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的比例	50%	50%
投資賬面值	2,762,870	3,985,450
收益	16,731,442	24,721,047
年度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	1,554,840	3,386,758
— 折舊	(172,813)	(176,422)
— 所得稅開支	(189,269)	(600,483)
已收股息 <sup>#</sup>	2,000,000	—

<sup>#</sup> 年內，YL已向股東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4,0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無)，其中Strike Singapore已於年內收取股息2,0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13.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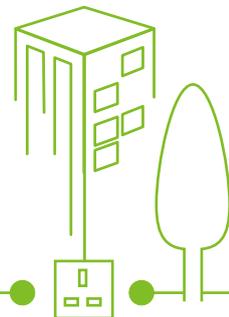
NEK從事電力工程及混合建造活動，並採用權益法入賬。

下表闡述NEK已對賬至財務報表內賬面值的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合營企業的資產及負債：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3,250	326,509
其他流動資產	2,344,953	2,086,991
流動資產	3,098,203	2,413,500
非流動資產	1,000,080	610,042
金融負債(扣除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178)	(22,174)
其他流動負債	(3,616,989)	(1,688,473)
流動負債	(3,639,167)	(1,710,647)
非流動金融負債(扣除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1,725)	(83,899)
其他非流動負債	(7,222)	(7,222)
非流動負債	(68,947)	(91,121)
資產淨值	390,169	1,221,774
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權益的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的比例	50%	50%
投資賬面值	195,085	610,887
收益	6,765,462	5,725,129
年度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	488,396	669,964
— 所得稅開支	(45,438)	(84,915)
已收股息#	660,000	300,000

# 年內，NEK已向其股東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1,32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600,000新加坡元)。年內，Strike Singapore已收取股息66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300,000新加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14.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未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25,000	125,000
應佔收購後儲備	365,779	323,551
應佔資產淨值	490,779	448,551

該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及營業地點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擁有權益	投票權	溢利分派	
SRM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 (「SRM」)	新加坡	50	50	50	電力工程及混合建造活動

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股權包括透過附屬公司Strike Singapore持有的權益股。

下表闡述SRM已對賬至財務報表內賬面值的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流動資產	1,299,585	1,891,057
非流動資產	171,804	242,023
流動負債	(480,677)	(1,235,978)
非流動負債	(9,155)	–
資產淨值	981,557	897,102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對賬：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比例	50%	50%
投資賬面值	490,779	448,551
收益	1,019,930	3,230,950
年度溢利(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84,455	(236,2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15. 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新加坡元	電腦 新加坡元	汽車 新加坡元	辦公室及 工地設備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b>本集團</b>					
<b>成本：</b>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	32,899	470,993	104,407	608,299
添置	85,144	-	45,083	90,861	221,088
出售	-	-	(33,000)	-	(33,000)
撤銷	-	-	-	(1,000)	(1,000)
匯兌調整	-	-	-	(15)	(1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85,144	32,899	483,076	194,253	795,372
添置	179,247	13,007	221,565	41,896	455,715
出售	-	-	(91,909)	-	(91,909)
撤銷	(127,832)	(3,635)	-	(3,208)	(134,675)
出售附屬公司時終止確認	-	(3,809)	(650)	(14,155)	(18,614)
匯兌調整	1,970	158	1,964	855	4,94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38,529	38,620	614,046	219,641	1,010,836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	20,054	160,306	37,427	217,787
年內支出	-	4,319	69,369	21,628	95,316
出售	-	-	(33,000)	-	(33,000)
撤銷	-	-	-	(208)	(208)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	24,373	196,675	58,847	279,895
年內支出	42,116	8,971	121,861	35,221	208,169
出售	-	-	(49,624)	-	(49,624)
撤銷	(32,172)	(3,635)	-	(2,225)	(38,032)
出售附屬公司時對銷	-	(479)	(137)	(992)	(1,608)
匯兌調整	88	74	491	147	80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0,032	29,304	269,266	90,998	399,600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28,497	9,316	344,780	128,643	611,23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85,144	8,526	286,401	135,406	515,4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16. 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目前已產生成本及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總額	<b>90,372,813</b>	79,993,858
減：進度付款	<b>(87,118,367)</b>	(77,459,322)
	<b>3,254,446</b>	2,534,536
呈列為：		
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b>3,254,446</b>	2,534,536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就在建合約工程收取客戶墊款。

## 17. 存貨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原材料	<b>17,704</b>	30,920
在建工程－建造太陽能電站項目	-	4,080,672
	<b>17,704</b>	4,111,592

## 18.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b>貿易應收款項(非流動)：</b>		
應收保留款項(附註(a))	2,470,373	1,871,675
<b>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b>		
向員工墊款(附註(b))	—	68,000
<b>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非流動)</b>	<b>2,470,373</b>	<b>1,939,675</b>
<b>貿易應收款項(流動)：</b>		
第三方	16,692,098	1,986,037
應收保留款項(附註(a))	2,929,075	1,835,712
應收票據	4,172,555	—
	<b>23,793,728</b>	<b>3,821,749</b>
<b>其他應收款項(流動)：</b>		
向員工墊款	68,500	87,257
按金	118,899	143,553
其他(附註(c))	12,413,139	4,054
	<b>12,600,538</b>	<b>234,864</b>
<b>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流動)</b>	<b>36,394,266</b>	<b>4,056,613</b>

附註：

- (a) 應收保留款項是指實際完成本集團項目後將部分計費的保留款項，而結餘應在本集團項目最終完成後計費。應收保留款項乃不計息及遵照基於有關合約保留期的條款。
- (b) 向員工墊款為無抵押及不計息。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非流動款項平均期限為1.5年。
- (c)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納入其他應收款項5,488,119新加坡元及6,411,487新加坡元，分別為出售附屬公司及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預付款項的應收代價，並可於報告期間日期起一年內收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18.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留款項)乃不計息，期限一般介乎30日至90日。

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留款項)於年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少於30日	1,049,476	1,636,929
30日至60日	8,337,172	312,204
61日至90日	5,466,983	5,297
超過90日	1,838,467	31,607
	<b>16,692,098</b>	<b>1,986,037</b>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尚未減值。未被個別及集體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留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1,049,476	1,636,929
逾期少於30日	8,337,172	312,204
逾期30日至60日	5,466,983	5,297
逾期超過60日	1,838,467	31,607
	<b>16,692,098</b>	<b>1,986,037</b>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一批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任何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設立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 19. 應收溢利保證

	新加坡元
於收購日期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確認的應收溢利保證(附註28)	9,592,654
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虧損(附註6及8(c))	(642,87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8,949,777
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虧損(附註6及8(c))	(8,961,306)
匯兌調整	11,52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釐定為人民幣44,090,000元(相當於8,949,777新加坡元)。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虧損8,961,306新加坡元已於損益內確認，此乃根據Kahuer集團於溢利保證期間結束後的實際表現及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預付款項的收益計算。

## 20. 預付款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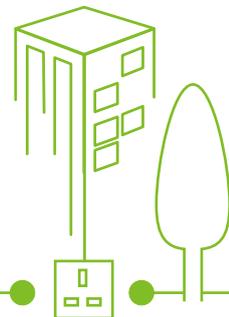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預付款項(非流動)：		
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	-	4,665,245
收購物業的預付款項(附註(a))	1,768,878	-
	1,768,878	4,665,245
預付款項(流動)(附註(b))	34,288	6,793,574
預付款項總額	1,803,166	11,458,819

附註：

(a)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納入預付款項的金額為有關收購台灣物業的1,768,878新加坡元。

(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質押用於購買原材料的賬面值為6,698,630新加坡元的預付款項，作為本集團計息借貸的抵押，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21. 持作買賣投資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按公平值：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9,245,609	5,756,891

以上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股本投資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故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於以下日期的持股百分比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持作買賣投資的 公平值變動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的市值 新加坡元	佔本集團 資產淨值的 概約百分比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的市值 新加坡元	佔本集團 資產淨值的 概約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164 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0.072%	-	828,047	1.27%	-	-	(52,331)	-	(5.94)%	-
197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0.555%	-	601,419	0.92%	-	-	8,766	-	1.48%	-
804 鼎石資本有限公司	0.741%	0.741%	1,867,228	2.87%	5,756,891	6.30%	(3,956,834)	2,315,440	(67.94)%	67.28%
8102 利寶閣集團有限公司	0.229%	-	2,654,379	4.08%	-	-	1,758,449	-	196.27%	-
8423 濬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1.863%	-	3,294,536	5.07%	-	-	2,391,186	-	264.7%	-
			9,245,609	14.21%	5,756,891	6.30%	149,236	2,315,440	1.64%	67.28%

於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本集團上市股本投資的市值約為8,117,854新加坡元。

##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b>17,165,860</b>	12,672,201

銀行存款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

於六月三十日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如下：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港元	<b>3,874,067</b>	8,167,101
人民幣	<b>6,978</b>	736,576
美元	<b>5,461</b>	37,156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的外匯管制規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以進行海外匯兌業務。

##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非流動)：		
應付保留款項	<b>44,168</b>	—
貿易應付款項(流動)：		
第三方	<b>2,992,211</b>	1,019,300
應付保留款項	<b>529,202</b>	—
	<b>3,521,413</b>	1,019,300
項目成本應計費用(流動)	<b>10,536,103</b>	5,337,512
其他應付款項(流動)：		
承兌票據應付款項(附註28及30(b))	<b>6,022,421</b>	6,022,421
應計負債	<b>626,652</b>	511,159
應付消費稅	<b>201,850</b>	238,268
應付關連方款項(附註30(b))	<b>165,366</b>	1,565,541
其他	<b>73,018</b>	77,557
	<b>7,089,307</b>	8,414,94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流動)	<b>21,146,823</b>	14,771,7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應計負債主要指專業費用及員工福利的應計費用。

####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為不計息。貿易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保留款項)一般於30日至90日的期限內清償，而其他應付款項的平均期限為30日。

貿易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保留款項)於年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少於90日	2,992,211	1,019,300
90日至180日	-	-
	<b>2,992,211</b>	<b>1,019,300</b>

### 24. 計息借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新加坡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新加坡元
非流動 有抵押貸款	-	-	-	11.08	二零一八年 五月	6,820,423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分析為： 須於第二年償還的借貸	-	6,820,423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自中國一間融資租賃公司取得借貸，作為本集團購買原材料的資金。該等借貸以本集團根據其與供應商訂立的買賣協議擬購買的原材料及鎮江開合35%的股份作抵押。此外，該等借貸由附屬公司的一名客戶及恆青集團有限公司(「恆青」)一名個人股東提供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25.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相關折舊的 折舊超額撥備 新加坡元	收購附屬公司 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25,243	–	25,243
於年內損益扣除(附註10)	12,924	–	12,924
於收購時確認(附註28)	–	792,834	792,834
匯兌調整	–	(35,686)	(35,68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38,167	757,148	795,315
於年內損益扣除(附註10)	2,163	–	2,163
於出售時終止確認(附註29)	–	(752,901)	(752,901)
匯兌調整	–	(4,247)	(4,24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40,330	–	40,330

## 26.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已發行及繳足：		
836,000,000股(二零一六年：7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二零一六年：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396,622	1,261,4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27. 儲備

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的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新加坡元	已發行 股本 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新加坡元	總計 S\$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640,000,000	1,048,880	12,366,974	13,415,854
收購附屬公司而發行的股份(附註(a))	120,000,000	212,556	64,617,037	64,829,593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760,000,000	1,261,436	76,984,011	78,245,447
發行股份(附註(b))	76,000,000	135,186	5,352,701	5,487,88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836,000,000	1,396,622	82,336,712	83,733,334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按每股3.05港元的價格發行120,000,000股新普通股，該價格為本公司股份於收購附屬公司日期的收市價(附註28)。
- (b)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若干購股權持有人已行使其購股權，按行使價0.305港元認購合共76,000,000股股份。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相應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 28.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自恆青收購Kahuer Holding Co., Limited(「**Kahuer**」)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統稱「**Kahuer集團**」)60%的股權(「**收購事項**」)，該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發電站項目。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於中國多元化其業務至太陽能發電行業策略的一部分。根據本集團所訂立的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收購事項的代價為45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79,708,515新加坡元)，按(a)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簽訂有關收購事項的諒解備忘錄時以現金支付2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3,542,601新加坡元)作為按金；(b) 120,000,000股本公司入賬列作繳足的新發行普通股；及(c) 34,000,000港元(相當於約6,022,421新加坡元)的承兌票據(「**承兌票據**」)形式作支付。於收購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3.05港元，因此，總代價的公平值計算為42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74,394,615新加坡元)。

根據買賣協議，收購事項視乎Kahuer集團於收購事項後12個月期間內的財務表現有最高金額為人民幣144,000,000元(相當於約30,608,341新加坡元)的賠償。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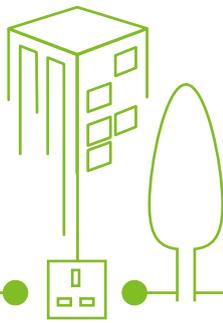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已收購附屬公司包括萊斯頓國際有限公司、開合新能源、鎮江開普、鎮江開能、鎮江開合、天津開合及盱眙盛能。根據買賣協議，將於完成日期後六個月內或本公司與恆青可能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進行Kahuer集團的重組(「**重組**」)。於重組完成後，青島啟光新能源發電有限公司(「**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開合光伏發電有限公司(「**昌樂中興**」)的全部股權將轉讓予天津開合。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從事建造、營運及銷售太陽能發電站項目。

因此，本集團於重組完成前並無取得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的控制權。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完成的收購包括萊斯頓國際有限公司、開合新能源、鎮江開合、鎮江開普、鎮江開能、天津開合及盱眙盛能，且並不包括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管理層已按其最佳估計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完成的收購及將於較後日期完成的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收購代價作出暫定分配，惟須待重組完成方可作實。因此，用作分配及於未來收購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應佔的金額為人民幣22,982,774元(相當於約4,885,129新加坡元)，該金額已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為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

本集團已選擇按Kahuer集團可識別資產淨值中所佔非控股權益的比例計量Kahuer集團的非控股權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28. 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期，Kahuer集團(不包括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新加坡元
存貨－材料	289,342
存貨－合約	3,171,335
預付款項	6,891,170
現金及銀行等價物	351,580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25)	(792,834)
計息借貸	(7,141,88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3,251)
	2,585,459
按公平值計量的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2,585,459
非控股權益	(1,034,184)
收購商譽(附註12)	58,365,557
	59,916,832
代價：	
現金付款	3,542,601
已發行股份(附註27及附註(a))	64,829,593
承兌票據應付款項	6,022,421
	74,394,615
代價公平值	74,394,615
應收溢利保證的公平值(附註19)	(9,592,654)
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附註(b))	(4,885,129)
	59,916,832

附註：

- (a) 該等已發行股份的公平值以每股3.05港元計算，該價格為本公司股份於收購日期的收市價。
- (b) 該結餘為於收購日期就尚未收購的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所分配代價的暫定金額。

## 28. 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就此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170,090新加坡元。該等交易成本已列作開支並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行政開支內。

預期並無已確認商譽可扣所得稅。

應收溢利保證的初步公平值為人民幣45,130,000元(相當於約9,592,654新加坡元)，乃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模式釐定並屬於公平值計量第3級。該負代價須待最終計量及於收購事項後12個月之後向前任股東收取。

計量應收溢利保證公平值的重大不可觀察估值輸入數據載列如下：

預期Kahuer集團(包括青島啟光及昌樂中興)的除稅前溢利	人民幣100,419,311元
折現率	2.34%

Kahuer集團除稅前溢利的大幅增加(減少)將導致應收溢利保證公平值的大幅減少(增加)。折現率的大幅增加(減少)將導致應收溢利保證公平值的大幅增加(減少)。

就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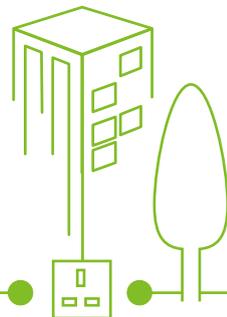
	新加坡元
現金代價	(3,542,601)
已收購現金及銀行等價物	351,5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3,191,021)
收購事項的已付交易成本(計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104,047)
	<b>(3,295,068)</b>

於收購後，Kahuer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為本集團收益貢獻零新加坡元及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產生6,085新加坡元的淨虧損。

倘合併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初發生，本集團該年度收益及溢利將分別為21,501,034新加坡元及3,981,255新加坡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29.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附屬公司萊斯頓國際有限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開合新能源(鎮江)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出售集團**」)的全部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相當於約6,097,910新加坡元)。

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完成。出售集團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新加坡元
廠房及設備	17,006
存貨－材料	7,619,783
存貨－合約	3,011,606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973,742
預付款項	9,860,9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19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018,927)
應繳所得稅	(24,051)
遞延稅項負債	(752,901)
計息借貸	(17,277,411)
已出售資產淨值	<u>2,435,974</u>
總代價：	
已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代價	609,791
應收代價	<u>5,488,119</u>
總代價	<u>6,097,910</u>
<b>出售附屬公司收益(附註6)：</b>	
總代價	6,097,910
已出售資產淨值	(2,435,974)
非控股權益	974,389
解除換算海外業務的累計匯兌差額	(13,867)
	<u>4,622,458</u>
<b>出售所產生現金淨流入：</b>	
已收代價	609,791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197)
	<u>583,59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0. 關連方交易

- (a) 除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的關連方資料外，本集團與其關連方於年內按雙方所協定條款及條件進行的重大關連方交易如下：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以下各方收取的分包商費用			
— 合營企業	(i)	3,862,804	1,690,390
— 一間聯營公司	(i)	219,312	877,053
一間關連公司重新收取的營運開支	(ii)	13,479	8,660
一間關連公司收取的租金開支	(iii)	223,440	196,080
向以下各方收取的秘書費用			
— 合營企業	(iv)	2,400	2,400
— 一間聯營公司	(iv)	1,200	1,200
由以下各方收取的銷售材料			
— 合營企業	(v)	7,455	5,224
— 一間聯營公司	(v)	2,200	
向一間合營企業收取的銷售汽車	(vi)	62,000	—
向一間關連公司購買設備及原材料	(vii)	—	64,229

附註：

- (i) 於年內，Strike Singapore已分包部分電力工程作業予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
- (ii) 由一間關連公司重新收取的營運開支主要指由Victrad代付的辦公場所水電及電話費以及汽車維護費。
- (iii) Victrad收取的租金開支乃參考其他類似物業租值而定。
- (iv) 於年內，Strike Singapore向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提供秘書服務。
- (v) 於年內，Strike Singapore自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購買物料。
- (vi) 於年內，Strike Singapore向一間合營企業出售一輛汽車。
- (vii)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Strike Singapore向一間關連公司購買設備及原材料，該關連公司其中一名董事為本公司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0. 關連方交易(續)

## (b) 與關連方的未償付結餘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應付一名個人股東承兌票據	(i)	6,022,421	6,022,421
應付一名個人股東款項	(i)	165,366	164,919
應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款項	(ii)	-	487,173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iii)	-	913,449
總計		6,187,787	7,587,962

附註：

- (i)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一名主要股東的未償付結餘及承兌票據分別為165,366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164,919新加坡元)及6,022,421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6,022,421新加坡元)。應付承兌票據為無抵押、免息及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七日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應付承兌票據的付款須待履行溢利保證後，方獲董事批准，故應付承兌票據仍未支付。
- (ii)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Kahuer集團總經理(為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未償付結餘為零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487,173新加坡元)。
- (iii)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天津開合電力科技有限公司(「天津科技」)(由Kahuer集團的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公司)的未償付結餘為零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913,449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天津科技代表本集團向本集團一名供應商付款，而本集團向供應商質押盱眙盛能45%的股份。

該等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c) 與關連方的承擔

- (i)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Strike Singapore與Victrad就租賃辦公場所訂立為期兩年的協議。租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並額外延長一年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協議額外延長十二個月，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 (ii)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Strike Singapore與Victrad就租賃員工宿舍單位訂立為期一年的協議。租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屆滿。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協議額外延長十二個月，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
- (iii) Victrad於年內收取的租金開支總額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a)(iii)。於結算日，上述租約的經營租賃承擔為86,084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36,860新加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0. 關連方交易(續)

####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董事袍金	374,951	211,048
薪金及花紅	863,569	744,091
股份支付開支	279,936	—
退休金計劃供款	76,535	72,002
	<b>1,594,991</b>	1,027,141
<b>包括支付予下列人士款項：</b>		
本公司董事	923,545	441,636
主要管理人員	671,446	585,505
	<b>1,594,991</b>	1,027,141
<b>關連方</b>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近親家庭成員的薪酬	4,330	9,223

###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進行業務合併及發行於收購日期收市價為每股3.05港元的120,000,000股普通股作為收購的部分代價(見附註28)。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代價6,097,910新加坡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開合新能源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代價5,488,119新加坡元仍未收到。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代價7,114,228新加坡元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預付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代價6,411,487新加坡元仍未收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2. 或然負債

於年末，財務報表內未計提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擔保：		
有關外籍勞工的新加坡政府保證金	615,000	730,000

新加坡政府規定，公司聘用每名外籍勞工時必須提交5,000新加坡元擔保金予工作證監督(管理僱用外籍人士的政府機構)。於年內，本集團聘用若干外籍勞工並已安排一間保險公司(「承保人」)向新加坡政府提供保險擔保。董事認為，概無本集團外籍勞工於年內違反有關規例。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法律計提任何撥備。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承保人所提供保險擔保為615,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730,000新加坡元)。

### 33. 資產抵押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就計息借貸抵押的資產及其他應付結餘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0及30(b)(iii)。

### 34. 承擔

####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承租其若干辦公場所及勞工宿舍。經協定物業租期介乎一至三年。

於年末，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應付租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一年內應付金額	414,204	341,623
一年至三年內應付金額	831,669	515,811
	1,245,873	857,434

####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已就收購物業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的承擔	3,537,75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5. 金融工具分類

於報告期末，各金融工具分類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七年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 新加坡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持作買賣投資	9,245,609	–	9,245,609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38,864,639	38,864,6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7,165,860	17,165,860
	<b>9,245,609</b>	<b>56,030,499</b>	<b>65,276,108</b>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新加坡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消費稅及應計負債)	<b>20,362,489</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5. 金融工具分類(續)

二零一六年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初步確認時 被指定作為 該等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總計
	新加坡元	持作買賣 新加坡元		
持作買賣投資	-	5,756,891	-	5,756,891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5,996,288	5,996,288
應收溢利保證	8,949,777	-	-	8,949,7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2,672,201	12,672,201
	8,949,777	5,756,891	18,668,489	33,375,157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新加坡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消費稅及應計負債)	14,022,331
其他計息借貸	6,820,423
	20,842,754

### 36.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向合資格參與者就彼等為提升本公司利益而作出的貢獻及不斷作出的努力提供激勵及／或回報。
- (b) 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任何董事（不論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亦不論獨立與否）；及本公司任何業務或合營夥伴、承包商、代理或代表、諮詢人、顧問、供應商、生產商或特許權授予人、客戶、特許權承授人（包括任何分特許權承授人）或分銷商、業主或租戶（包括任何分租租戶）。
- (c) 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的認購價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但於任何情況下均不會低於以下三者的最高者：
  - (i) 股份於要約日期（該日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於要約日期的面值。
- (d) 可供發行股份的最高數目
  - (i) 在上市規則的規限下，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整體限額，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的30%。若有關行使將導致此限額被超逾，則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ii) 在上文(d)(i)所述限額的規限下，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購股權計劃獲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計劃授權限額」），除非根據下文第(iii)及(iv)分段所述獲得股東批准，則另當別論。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失效的購股權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將不計算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6.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續)

#### (d) 可供發行股份的最高數目(續)

- (iii) 在上文(d)(i)段所述限額的規限下，待獲得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可隨時更新計劃授權限額，惟更新後的計劃授權限額不得超過相關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該等計劃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的購股權或已行使購股權)就計算此限額而言將不計算在內。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有關資料。
- (iv) 在上文(e)(i)所述限額的規限下，本公司亦可在股東大會上另行尋求股東批准授出超逾計劃授權限額的購股權，惟超逾計劃授權限額的購股權僅可授予本公司於尋求該批准前已特定識別的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指定合資格參與者的整體簡介、將授予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授予指定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的目的，及解釋購股權的條款如何達到有關目的，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有關其他資料。

(e) 在截至授出當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授予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或承授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f) 在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規限下，購股權可於董事於作出要約時釐定及通知購股權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全數或部分行使，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特定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須受購股權計劃的提早終止條文所規限(「購股權期間」)。購股權計劃並無訂明購股權於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指定最短期限，或必須達致的表現目標。

於報告期末，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76,000,000份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6.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如下：

授出日期	合資格人士 類別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六年 七月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已授出	於年內已行使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七年 五月十五日	董事	0.305	二零一七年 五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八年 五月十四日	-	15,200,000	(15,200,000)	-
	僱員	0.305	二零一七年 五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八年 五月十四日	-	60,800,000	(60,800,000)	-
	總計			-	76,000,000	(76,000,000)	-
	於年末可予行使			-			-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	0.305	0.305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購股權按授出日期計量的公平值為1,364,689新加坡元。以下重大假設乃採用二項式模式釐定公平值：

授出日期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
行使價	0.305港元
預期波幅	90.36%
預期年期	1年
無風險利率	0.54%
授出日期股價	0.300港元
預期股息收益	0%

預期波幅乃採用本公司股價於若干過往期間的歷史波幅釐定。模式所用預期年期已基於管理層就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的影響所作最佳估計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總開支1,364,689新加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7. 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下表載列本集團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有所有權 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 溢利總額		累計非控股權益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Kahuer集團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40%	40%	7,555,151	2,434	8,145,116	1,036,618

有關本集團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列財務資料概要指集團間對銷前的金額。

#### Kahuer集團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自二零一六年 五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流動資產	34,063,697	11,745,689
非流動資產	192,117	–
流動負債	(13,848,856)	(1,639,145)
非流動負債	(44,168)	(7,577,5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217,674	1,492,355
非控股權益	8,145,116	1,036,618
收益	32,605,901	–
開支	(13,718,023)	(6,085)
年度溢利	18,887,878	(6,085)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8,817,658	(6,085)
營運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13,152,642)	371,766
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563,986	–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11,552,742	–

### 3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及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該等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計息借貸的公平值透過使用具有相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限期的現有工具的利率折算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評估本集團就計息借貸的不履約風險屬微不足道。

本集團的財務部門由財務經理領導，彼負責決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匯報。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及決定應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數據。該估值由管理層審閱及批准。本集團會與審核委員會就中期及年度財務申報每年進行兩次有關估值程序及結果的討論。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工具自願交易方(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根據市場報價計量。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公平值層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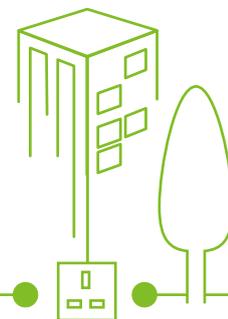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使用於公平值計量			總計 新加坡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1級) 新加坡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新加坡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新加坡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 持作買賣投資	9,245,609	-	-	9,245,6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公平值層級(續)

####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使用於公平值計量			總計 新加坡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1級) 新加坡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新加坡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新加坡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 持作買賣投資	5,756,891	—	—	5,756,891
應收溢利保證(附註)	—	—	8,949,777	8,949,777
	5,756,891	—	8,949,777	14,706,668

附註：

現金流量折現法乃根據合適折現率，用於釐定預期未來將因應收溢利保證流出本集團的經濟利益的現值。

用於估計應收溢利保證的主要輸入數據乃為根據營運溢利的收益、毛利率及行政開支水平。本集團就收購業務編製詳盡預測，並每半年更新此等預測作為其正常營運過程的一部分。此等預測乃使用外部市場預測、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所估計的成本及預期利潤，並須待實體、分部及集團層面的詳盡審閱。

#### 公平值計量第3級的對賬

	應收溢利保證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於七月一日	8,949,777	—
於收購日期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已確認	—	9,592,654
公平值虧損	(8,961,306)	(642,877)
匯兌調整	11,529	—
於六月三十日	—	8,949,777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公平值計量第3級的對賬(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年內，於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的轉移，亦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轉入或轉出第3級(二零一六年：無)。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持作買賣投資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乃管理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本集團擁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付款項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乃自其經營直接產生。

因本集團的金融工具而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流動資金風險、股票價格風險及信貸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並概述如下。

####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擔交易風險。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匯率(兌新加坡元)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本集團年內除稅前溢利的敏感度(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

	二零一七年 除稅前虧損 減少(增加)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新加坡元
港元—升值5%(二零一六年：5%)	193,703	408,355
—貶值5%(二零一六年：5%)	(193,703)	(408,355)
美元—升值5%(二零一六年：5%)	273	1,858
—貶值5%(二零一六年：5%)	(273)	(1,858)
人民幣—升值5%(二零一六年：5%)	349	36,829
—貶值5%(二零一六年：5%)	(349)	(36,8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因資金短缺而難以履行財務責任的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流動資金風險來自本集團經營活動的一般資金。本集團積極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經營現金流量，以確保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及滿足還款及資金需求。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性未折現還款責任計算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到期概況均為一或兩年內。

#### 股票價格風險

股票價格風險為因股權指數水平及個別證券價值變動而導致股本證券公平值下降的風險。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面對分類為持作買賣股本投資(附註21)的個人股本投資所產生的股票價格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上市投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按市場報價估值。

以下證券交易所於年度報告期末的最近交易日營業結束時的市場股權指數及其於年內的最高點及最低點如下：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高/低
香港－恒生指數	25,765	26,090/20,304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高/低
香港－恒生指數	20,794	26,459/18,279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且未計入任何稅務影響的情況下，股本投資公平值每5%變動的敏感度(按其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計算)。

	股本投資的 賬面值 新加坡元	除稅前 虧損減少 (增加) 新加坡元	股本* 增加(減少)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投資上市於： 香港－持作買賣	9,245,609	462,280	-

\* 不包括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股票價格風險(續)

	股本投資的 賬面值 新加坡元	除稅前 溢利增加 (減少) 新加坡元	股本* 增加(減少)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投資上市於： 香港—持作買賣	5,756,891	287,845	—

\* 不包括保留溢利

####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未結算金融工具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可能產生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主要信貸風險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本集團採納僅與擁有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及對手方交易的政策，因此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甚微。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言，本集團透過把盈餘資金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而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 承擔的信貸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乃指各類別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內所確認的任何賬面值。

#### 信貸風險集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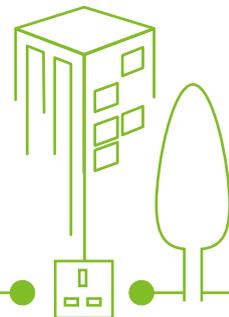
本集團透過持續監察其貿易應收款項的個別資料釐定信貸風險的集中程度。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三大(二零一六年：兩大)債務人的貿易應收款項佔其貿易應收款項約59%(二零一六年：89%)。

####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金融資產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乃本集團有良好付款記錄且信譽良好的債務人。未逾期亦未減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存入或存放於具高信貸評級且無違約記錄及聲譽良好的金融機構或公司。

有關逾期或已減值金融資產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18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確保其維持良好的信貸評級及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帶來最大股東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及就此作出調整。本集團可以透過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任何變動。

本集團使用負債比率監控其資本，負債比率為負債／現金淨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負債／現金淨額包括計息借貸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尋求維持穩定的負債比率以符合其現行需求。於報告期末的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計息借貸	-	6,820,4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190,991	14,771,758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165,860)	(12,672,201)
負債淨額	4,025,131	8,919,98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6,892,503	90,401,011
資本及負債淨額	60,917,634	99,320,991
負債比率	7%	9%

### 4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本公司完成配發其152,000,000股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9,822,000港元(相當於約7,050,000新加坡元)。

於報告期間日期後，已收取就收購附屬公司結算預付款項的應收代價約為4,438,000新加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4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820,003	3,820,00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7,229,472	77,109,379
非流動資產總值	31,049,475	80,929,382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	29,348	25,8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32,247	7,919,803
流動資產總值	3,561,595	7,945,687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6,339,039	6,254,973
流動負債總額	6,339,039	6,254,973
<b>流動(負債)資產淨值</b>	<b>(2,777,444)</b>	1,690,714
<b>資產淨值</b>	<b>28,272,031</b>	82,620,096
<b>權益</b>		
股本	1,396,622	1,261,436
儲備(附註)	26,875,409	81,358,660
<b>總權益</b>	<b>28,272,031</b>	82,620,096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劉炎城  
董事

彭榮武  
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4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儲備變動如下：

	股本 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新加坡元	購股權儲備 新加坡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新加坡元	總權益 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1,048,880	12,366,974	-	6,588,605	20,004,459
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2,213,956)	(2,213,956)
發行股份	212,556	64,617,037	-	-	64,829,593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1,261,436	76,984,011	-	4,374,649	82,620,096
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59,835,952)	(59,835,952)
授出購股權	-	-	1,364,689	-	1,364,689
行使購股權	135,186	5,352,701	(1,364,689)	-	4,123,198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396,622	82,336,712	-	(55,461,303)	28,272,031

## 42. 比較資料

若干比較金額已予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 43.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五年財務概要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摘錄自己刊發財務報表，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概要如下：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五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b>收益</b>	<b>57,648,773</b>	21,501,034	11,826,488	22,628,298	18,660,508
銷售成本	<b>(38,384,602)</b>	(18,479,236)	(8,192,581)	(13,515,642)	(10,376,929)
<b>毛利</b>	<b>19,264,171</b>	3,021,798	3,633,907	9,112,656	8,283,579
其他收益及虧損	<b>(1,259,532)</b>	2,562,882	613,952	51,447	45,513
行政開支	<b>(5,006,815)</b>	(1,985,768)	(1,417,087)	(2,771,721)	(1,273,041)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b>(41,163,325)</b>	—	—	—	—
其他開支	<b>(260,749)</b>	(898,060)	(307,682)	(292,496)	(87,832)
融資成本	<b>(9,721)</b>	(39,114)	(258)	(2,568)	(620)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b>1,021,618</b>	2,028,361	1,470,714	499,930	579,10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b>42,228</b>	(118,107)	267,858	426,059	195,920
<b>除稅前(虧損)溢利</b>	<b>(27,372,125)</b>	4,571,992	4,261,404	7,023,307	7,742,623
所得稅開支	<b>(4,062,584)</b>	(587,357)	(373,953)	(1,276,038)	(1,201,053)
<b>年度(虧損)溢利</b>	<b>(31,434,709)</b>	3,984,635	3,887,451	5,747,269	6,541,57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b>(38,989,860)</b>	3,982,201	3,887,451	5,747,269	6,541,570
非控股權益	<b>7,555,151</b>	2,434	—	—	—
	<b>(31,434,709)</b>	3,984,635	3,887,451	5,747,269	6,541,570
<b>資產與負債：</b>					
<b>資產總值</b>	<b>90,702,677</b>	114,395,352	27,334,725	27,243,334	19,714,399
<b>負債總額</b>	<b>(25,665,058)</b>	(22,957,723)	(4,246,963)	(8,043,023)	(15,927,564)
<b>總權益</b>	<b>65,037,619</b>	91,437,629	23,087,762	19,200,311	3,786,8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56,892,503</b>	90,401,011	23,087,762	19,200,311	3,786,835
非控股權益	<b>8,145,116</b>	1,036,618	—	—	—
	<b>65,037,619</b>	91,437,629	23,087,762	19,200,311	3,786,835